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宏观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自主研发的各类短信应用软件为企业用户提供短信、彩信为主的移动应用服务和移动信息解决方案。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信息行业发展的相关产业政策，但是由于国内手机用户对广告类短信的投诉逐年上升，国家也在大力打击垃圾短信对手机用户的干扰。公司业务虽然以行业客户为主，但仍有可能被视为垃圾短信。如果国家出台更为严厉的打击垃圾短信的相关政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通道资源受限风险

移动信息增值服务的实施需要依靠电信运营商提供的通道。目前，国内只有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家电信运营商，公司的主营业务对其移动通信平台具有很强的依赖性。如果电信运营商终止与公司进行业务合作或停止向公司提供通道资源，可能会使公司的主营业务面临极大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移动信息增值服务的企业有数千家，各企业的规模大小不一、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多数企业业务同质化严重。虽然公司与电信运营商合作紧密，同时对行业客户的需求及特性理解深刻，并保有较大规模的客户群，但随着行业内竞争者的不断增多，公司如果不能不断巩固自身优势则将面临恶性竞争的风险。

四、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是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行业的发展与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进步紧密相关，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是公司最重要的竞争力。随着微博、微信等新兴信息沟通方式的普及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日趋加快，若公司不能持续提升自身的研发技术水平，以足够的技术壁垒维护自身的业务发展，则难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

五、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左德昌先生持有公司 86%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若控股股东左德昌利用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体系的效果还有待检验。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宏观政策变动风险.....	2
二、通道资源受限风险.....	2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
四、技术替代风险.....	2
五、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3
六、公司治理风险.....	3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	1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五、最近二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情况.....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27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2
四、业务基本情况.....	40
五、商业模式.....	45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6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54
八、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0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60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62
三、公司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5
四、公司独立情况.....	65
五、同业竞争情况.....	66
六、公司最近二年内资金占用情况.....	67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68
八、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68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68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7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2

一、最近二年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72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92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08
四、关联交易	126
五、重要事项.....	131
六、资产评估情况	131
七、股利分配.....	132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133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34
第五节 定向发行	139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13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39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40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43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43
第六节 附件.....	144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4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4
三、法律意见书.....	144
四、公司章程.....	14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44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44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上海希奥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会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二年及一期报告、报告期内	指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6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国融、评估机构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盈科、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上海玺奥	指	上海玺奥网络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哈尔滨希奥	指	哈尔滨希奥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分公司	指	上海希奥黑龙江省分公司
适达公司	指	上海适达实业有限公司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增值电信业务、增值业务	指	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附加的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对应于基础电信业务。分为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包含：存储转发类业务、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
短信通道、通道	指	由中国移动、联通、电信等运营商直接提供的短信发送接口，实现与客户指定号码进行短信批量发送和自定义发送

		的目的
电信运营商	指	提供固话语音、移动通信和互联网接入的通信服务公司，目前国内电信运营商主要包括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J2EE	指	一套全然不同于传统应用开发的技术架构，包含许多组件，主要可简化且规范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部署，进而提高可移植性、安全与再用价值
MVC	指	Model View Controller 的简写，一种软件设计典范，用于组织代码用一种业务逻辑和数据显示分离的方法
OTT	指	互联网公司越过运营商，发展基于开放互联网的各种视频及数据服务业务，强调服务与物理网络的无关性
Android	指	Android是一种以Linux为基础的开放源代码操作系统，主要使用于便携设备
iOS	指	苹果公司开发的手持设备操作系统
ECP	指	Enterprise Cloud Platform的简写，一种企业管理信息化云平台应用服务
SDK	指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的简写，一种软件开发工具包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的简写，一种客户关系管理软件系统

注：本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左德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9月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年9月5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西韩路228弄3号210室

经营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500号2301-2302室

邮编：201401

董事会秘书：于琳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要业务：主营业务是为各类企业提供移动信息商务服务及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公司根据企业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协助企业客户向其终端客户提供以短信、彩信应用为主的企业移动增值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79275685-X

电话：021-58657686

传真：021-58717781

互联网网址：<http://www.sioo.com.cn/>

电子邮箱：zdc@sioo.cn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430632

股票简称：希奥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定向发行前 1,000 万股，定向发行后 1,1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4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

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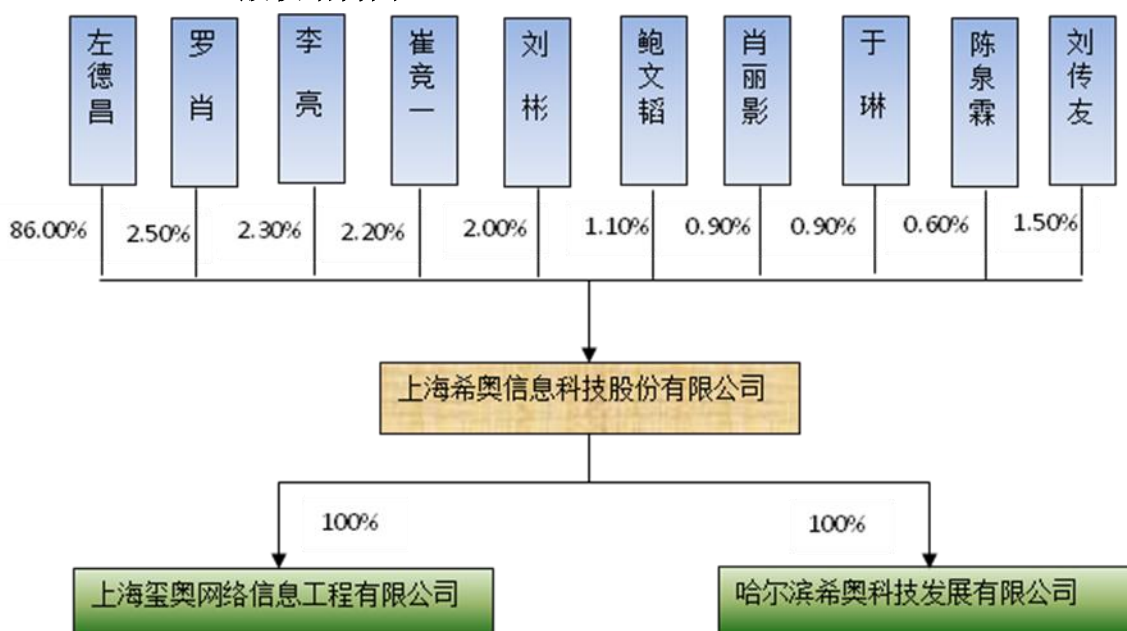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发起人持有的股份不得转让，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为0。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左德昌、罗肖、李亮、崔竞一、刘彬、鲍文韬、肖丽影、于琳、陈泉霖、刘传友分别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 家全资子公司。

1、上海玺奥网络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玺奥网络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金海路 3369 弄 5 幢 133 室-4
法定代表人	左德昌
注册资本	50 万元（实收资本 50 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电子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讯器材（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批发、零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7 日
注册号	310120001841548

2、哈尔滨希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哈尔滨希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1 号福顺尚都 15 栋 1 单元 17 层 2 号
法定代表人	吴淑玲
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技术开发；经销：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成立日期	2010 年 6 月 4 日
注册号	230103100246946

（二）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左德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10 月生。2004 年安徽广播电视大学安农大分校国际贸易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13 年 8 月 12 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同日被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任期三年。职业经历：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深圳网友资讯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深圳嘉盈资讯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经理；2006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左德昌最近二年内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股权比例 50%以上，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自成立以来，左德昌一直在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核心技术或业务方面的决策起着主导作用，能够决定公司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一直为左德昌，未发生变化。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①左德昌先生，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②刘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生。2008年郑州华信学院一体化专业毕业，专科学历。2013年8月1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职业经历：2008年3月至2009年6月，任上海夏尔科技有限公司档案管理员；2009年6月至今任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经理。

③崔竞一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0月生。2008年芜湖职业技术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毕业，专科学历。2013年8月1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同时被董事会选举为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职业经历：2007年12月至今任上海市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④刘传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2月生。2002年安徽广播电视大学计算机专业毕业，本科学历。职业经历：2007年至2010年任上海市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上海仪华服饰有限公司采购主管；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斯乃纳儿童用品有限公司采购经理。

⑤肖丽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4月生。2008年江

西大宇职业技术学院数控专业毕业，专科学历，2013年8月1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职业经历：2008年8月至2009年1月，任上海华朵机械工程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09年3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业务代表、业务主管。

⑥**陈泉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生。2007年7月至2009年8月在上海华浦教育进修学习计算机软件专业，高中学历，华浦 ISEP 程序员、华浦 ISEP 软件工程师。2013年8月12日被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三年。职业经历：2010年2月至2010年10月，任上海向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2年1月任上海前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2年1月至2012年6月任上海美泽传媒有限公司程序员；2012年6月至今任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

⑦**于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12月生。2012年毕业于浦东青年干部学院经济管理专业，专科学历。职业经历：2009年12月至今任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纳、董事会秘书。

⑧**李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3月生。2000年至2001年于安徽新华学院学习家电维修，中专学历。2013年8月1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同日被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职业经历：2003年至2005年在上海龙浩印务有限公司任印务工；2006年9月至今任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经理。

⑨**罗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0月生。2008年毕业于随州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专业，专科学历。2013年8月1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三年。职业经历：2009年2月至2009年10月任上海蓝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主管、技术总监。

⑩**鲍文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5月生。2008年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化工专业，本科学历。2013年8月12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三年。职业经历：2004年5月至2006年9月任上海阔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上海阔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0月至2012年8月任上海乾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2)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左德昌	8,600,000	86.00%	普通股股东	无
2	罗肖	250,000	2.50%	普通股股东	无
3	李亮	230,000	2.30%	普通股股东	无
4	崔竞一	220,000	2.20%	普通股股东	无
5	刘彬	200,000	2.00%	普通股股东	无
6	鲍文韬	110,000	1.10%	普通股股东	无
7	肖丽影	90,000	0.90%	普通股股东	无
8	于琳	90,000	0.90%	普通股股东	无
9	陈泉霖	60,000	0.60%	普通股股东	无
10	刘传友	150,000	1.50%	普通股股东	无
合计		10,000,000	100.00%		

4、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及其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以上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设定质押等担保，不存在被冻结或第三方权益等任何权利限制情形；在可预见的期限内该等股份的权利亦不会因担保、冻结或其他第三方权益等而受到任何限制；该等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式及其变化情况

(1) 有限公司设立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左德昌、程扬、刘传友以货币形式分别出资20万元、15万元、15万元于2006年9月6日共同设立的。

2006年9月6日，上海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华会验字(2006)

第 1383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已到位。

2006 年 9 月 6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10226206194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左德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人民路 20 号 107 室。经营范围为：电子、通讯、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德昌	20.00	40.00%	货币
2	程扬	15.00	30.00%	
3	刘传友	15.00	30.00%	
合计		50.00	100.00%	

(2)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 年 6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注册资本从 5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全部由左德昌以货币方式出资，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0 年 6 月 3 日，上海新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沃验字（2010）第 A0743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10 年 6 月 3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左德昌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6 月 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2010 年 6 月 12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出具了《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变化证明》，有限公司自 2010 年 6 月 9 日起启用新的工商注册号：310226000754404。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德昌	70.00	70.00%	货币
2	程扬	15.00	15.00%	
3	刘传友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4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全部由股东左德昌以货币出资，并同意修改章程。

2011年4月20日，上海伟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伟庆内验字【2011】第4022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4月2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左德昌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为货币出资。

2011年4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26000003201104220065），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德昌	970.00	97.00%	货币
2	程扬	15.00	1.50%	
3	刘传友	15.00	1.50%	
合计		1,0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1年8月23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B2-20110157，有效期自2011年8月23日至2016年8月23日，许可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2011年11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子、通讯、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开发、批发、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

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该次变更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核准，并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5）有限公司成立分公司

2012年5月30日经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道里分局核准登记，有限公司成立了黑龙江省分公司，注册地址为：哈尔滨市道里区井街48号，负责人为：左德昌，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电子、通讯、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批发、零售。

（6）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5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程扬将其持有公司的1.50%的股权作价15万元转让给崔竞一。股东会决议作出后，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5月17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德昌	970.00	97.00%	货币
2	刘传友	15.00	1.50%	
3	崔竞一	15.00	1.50%	
合计		1,000.00	100.00%	

（7）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6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左德昌将其持有公司2.50%、2.30%、2.00%、1.10%、0.90%、0.90%、0.70%、0.60%的股权分别作价25万元、23万元、20万元、11万元、9万元、9万元、7万元、6万元转让给罗肖、李亮、刘彬、鲍文韬、肖丽影、于琳、崔竞一、陈泉霖。股东会决议作出后，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6月9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德昌	860.00	86.00%	货币
2	罗肖	25.00	2.50%	
3	李亮	23.00	2.30%	
4	崔竞一	22.00	2.20%	
5	刘彬	20.00	2.00%	
6	鲍文韬	11.00	1.10%	
7	肖丽影	9.00	0.90%	
8	于琳	9.00	0.90%	
9	陈泉霖	6.00	0.60%	
10	刘传友	15.00	1.50%	
合计		1,000.00	100.00%	

（8）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时一致同意执行董事承担股份公司筹备工作，并授权执行董事具体负责股份公司设立事宜。

2013年8月8日左德昌、刘传友、崔竞一、罗肖、李亮、刘彬、肖丽影、于琳、鲍文韬、陈泉霖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原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权益全部由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8月8日出具的(2013)京会兴审字第08010458号《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止于2013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0,249,847.75元；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8月10日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3]第1-103号《评估报告》确认希奥有限公司截止于2013年6月30日经评估的股东权益价值为

1,043.83 万元。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出具的“[2013]京会兴验字第 08010004 号”《验资报告》，有限公司全体出资人以截至2013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0,249,847.75 元按 1:0.975624 的比例进行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折股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为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折股后剩余净资产 249,847.75 元计入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截至 2013 年 8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 1,000 万元。

2013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按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左德昌、崔竞一、罗肖、鲍文韬、刘彬、肖丽影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李亮、陈泉霖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倪舒敏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3 年 9 月 5 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1022600075440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左德昌，住所为上海市奉贤区西韩路 228 弄 3 号 210 室，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电子、通讯、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开发、批发、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9 月 6 日至不约定期限。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德昌	8,600,000.00	86.00%	净资产
2	罗肖	250,000.00	2.50%	净资产
3	李亮	230,000.00	2.30%	净资产
4	崔竞一	220,000.00	2.20%	净资产
5	刘彬	200,000.00	2.00%	净资产

6	鲍文韬	110,000.00	1.10%	净资产
7	肖丽影	90,000.00	0.90%	净资产
8	于琳	90,000.00	0.90%	净资产
9	陈泉霖	60,000.00	0.60%	净资产
10	刘传友	150,000.00	1.50%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6、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2013年5月，公司以50万元的价格收购了左德昌先生持有的上海玺奥100%的股权，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3年6月，公司以100万元的价格收购了左德昌夫妇持有哈尔滨希奥的100%的股权，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有关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 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3年8月12日，任期三年。

左德昌先生，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崔竞一先生，副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罗肖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鲍文韬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刘彬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肖丽影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构成，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起任日期为2013年8月12日，任期三年。

李亮先生，监事会主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一、（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陈泉霖先生，监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一、（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倪舒敏女士，职工代表监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9月生，高中学历。2013年8月12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三年。职业经历：2008年10月至2010年2月在银都名墅任接待；2010年8月至2012年9月在双凤粮库任司磅员；2012年11月至今在公司任客服。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左德昌先生，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一、（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崔竞一先生，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一、（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李丹丹女士，财务负责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11月生。2012年毕业于阜阳职业技术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专科学历。职业经历：2010年7月至2010年9月任马鞍山胜安机械工贸有限公司出纳；2011年7月

至 2012 年 10 月任上海云子代理记账有限公司会计；2012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于琳女士，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一、（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财务负责人李丹丹、监事陈泉霖、监事倪舒敏三位高级管理人员虽然年轻，但都具有较为扎实的专业知识，并不断利用空余时间加强自身业务学习。中介机构已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辅导。主办券商还将通过持续督导，不断提高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能力。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胜任能力与上市公司相比确实偏弱，但未来通过不断的工作积累和专业学习及中介机构的持续辅导，将会更加胜任。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及适当核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不存在以下情形：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
- 7、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不利影响的情形。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其他任职情况
左德昌	董事长、总经理	8,600,000.00	86.00%	无
崔竞一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20,000.00	2.20%	无
罗肖	董事、技术总监	250,000.00	2.50%	无
李亮	监事会主席	230,000.00	2.30%	无
刘彬	董事	200,000.00	2.00%	无
鲍文韬	董事、销售总监	110,000.00	1.10%	无
肖丽影	董事	90,000.00	0.90%	无
于琳	董事会秘书	90,000.00	0.90%	无
陈泉霖	监事、技术主管	60,000.00	0.60%	无
倪舒敏	职工代表监事	-	-	无
李丹丹	财务负责人	-	-	无
合计		9,850,000	98.50%	

五、最近二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5,526,433.83	7,321,961.83	2,813,624.50
净利润（元）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33,104.78	413,753.63	21,581.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33,104.78	413,753.63	21,581.21
毛利率	32.69%	31.39%	30.47%
净资产收益率	4.45%	5.04%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3.19%	4.14%	0.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	0.050	-0.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	0.050	-0.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58	9.35	10.99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4,027.70	377,477.81	-8,401,112.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04	-0.84
总资产（元）	12,413,955.40	10,756,551.60	9,601,792.78
股东权益（元）	10,458,296.28	9,993,096.47	9,489,561.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元）	10,458,296.28	9,993,096.47	9,489,561.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	1.00	0.95
财务指标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15.75%	7.10%	1.17%
流动比率（倍）	1.64	13.68	85.44
速动比率（倍）	1.64	13.68	85.44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 1、名称：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 3、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 4、联系电话：0769-22110317
- 5、传真：0769-22118607
- 6、项目小组负责人：袁炜
- 7、项目小组成员：何庆剑、陈伟、赵昱博、余淑敏

（二）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李举东

- 3、住所：上海市闸北区裕通路100号洲际中心15F-16F
- 4、联系电话：021-60561207
- 5、传真：021-60561299
- 6、经办律师：张景三、王楠

（三）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陈胜华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11房间
- 4、联系电话：010-62885872
- 5、传真：010-53088235
- 6、经办注册会计师：刘会林、颜贵裕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由财政部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为“000033”）。

（四）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7层703
- 4、联系电话：010-51667811
- 5、传真：010-82253743
-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吴伟、谢栋民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2、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 3、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 4、传真：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是为各类企业提供移动信息商务服务及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公司根据企业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协助企业客户向其终端客户提供以短信、彩信应用为主的企业移动增值服务。

（二）主要产品与服务

公司以动动客系列为核心产品，范围包括动动客 ECP、动动客 SDK 等企业短信应用产品。

1、动动客短信平台

动动客短信平台是一款行业短信、行业彩信收发软件，可快速方便的实现企业短彩信的接收与发送，覆盖移动、电信、联通等三网用户，提供企业客户正规特服号码，支持通讯录管理、常用语管理、数据管理等应用。帮助企业实现对外信息的交互、会员沟通、客户维护和广告发送。

动动客短信平台使短信网关与互联网连接，实现电脑与客户指定号码进行短信批量发送和自定义发送的平台。包括：短信发送，导入发送，批量发送，名片管理，短信回复，短信记录，定时短信，短信提醒，短信状态，日常用语，彩信发送，彩信记录，账单查询，数据管理，黑名单设置等功能。

动动客短信平台技术特点：

- （1）全面覆盖，移动、联通、小灵通号码均可发送；
- （2）可发送图文信息；
- （3）发送速度快，50-100 条/秒；
- （4）性能稳定；

(5) 操作简便，信息传递一键完成，直达客户手机；

(6) 无需任何硬件，只需要一台能上网的电脑即可。

2、动动客 ECP

动动客 ECP 是一款信息管理软件，获得软件产品认证（证书编号：沪 DGY-2011-0823）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编号：软著登字第 0313604 号），经上海市计算机软件评测重点实验室（SSTL）抽查测试未见异常，符合软件产品登记测试规范的要求。

动动客 ECP 实现了通讯营运商对手机短信进行群发、个性短信发送、导入发送等功能。其主要功能包括：短信群发、短信回复、定时短信、历史记录管理、名片管理、帐号管理、数据库备份还原等。

3、动动客 SDK

动动客 SDK 是一款接口应用软件，主要包括：消息发送、上行获取、余额查询、修改密码等功能。

动动客 SDK 技术特点：

- (1) 遵循 http 传输协议；
- (2) 支持各种语言接入调用；
- (3) 可以作为开发包嵌入系统，也可以手动编写调用。

4、动动客 CRM

动动客 CRM 主要功能是管理客户信息，客户日常维护及流程管理。主要功能包括：客户管理(查询全部客户，成交客户，意向客户，今日客户，本周客户，本月客户，待续费客户，新增客户，新增往来)、流程客户、客户开户、系统管理；角色分为：管理员、财务人员、业务员、客服人员。

动动客 CRM 技术特点：

(1) 采用群集技术，保证服务器的稳定运行，均衡负载，节省处理时间，提高客户体验；

(2) 日常工作流程化，节省人力，提高效率。

5、动动客视频会议软件

动动客视频会议软件可部署在局域网内，与会者只需链接局域网便可参与会议；软件也可直接部署在互联网服务器端，与会者只需要获得一个网址，和一台能连接互联网的计算机就可以随时随地参与会议交流。系统使用了 Flash Media Server 和 Flash 技术相结合的方式，可以实现多人同时发言，可以看到所有与会人的视频画面，音质、画质高清流畅。在会议控制方面，系统提供的管理员模式，使会议操作控制更加简便、只要拥有权限就可通过网络与所有参会人员时时交流、共享信息。

动动客视频会议软件技术特点：

- (1) 高清流畅，使用 Flash Media Server 和 Flash 结合；
- (2) 终端适应性强，只要一台电脑能上网有麦克风就行；
- (3) 支持大规模会议；
- (4) 性能稳定，具有各种个性化功能；
- (5) 操作简便，界面简洁大方；
- (6) 灵活的部署方式，支持内部局域网部署，信息安全。

6、动动客通信代理管理软件

动动客通信代理管理软件强大的管理后台支持，有助于代理商开展业务；灵活的 OEM 方式，有利于代理商宣传自己的品牌。主要功能包括：代理商管理，账号管理，短信管理，业务报表，充值消费，系统管理等功能。

动动客通信代理管理技术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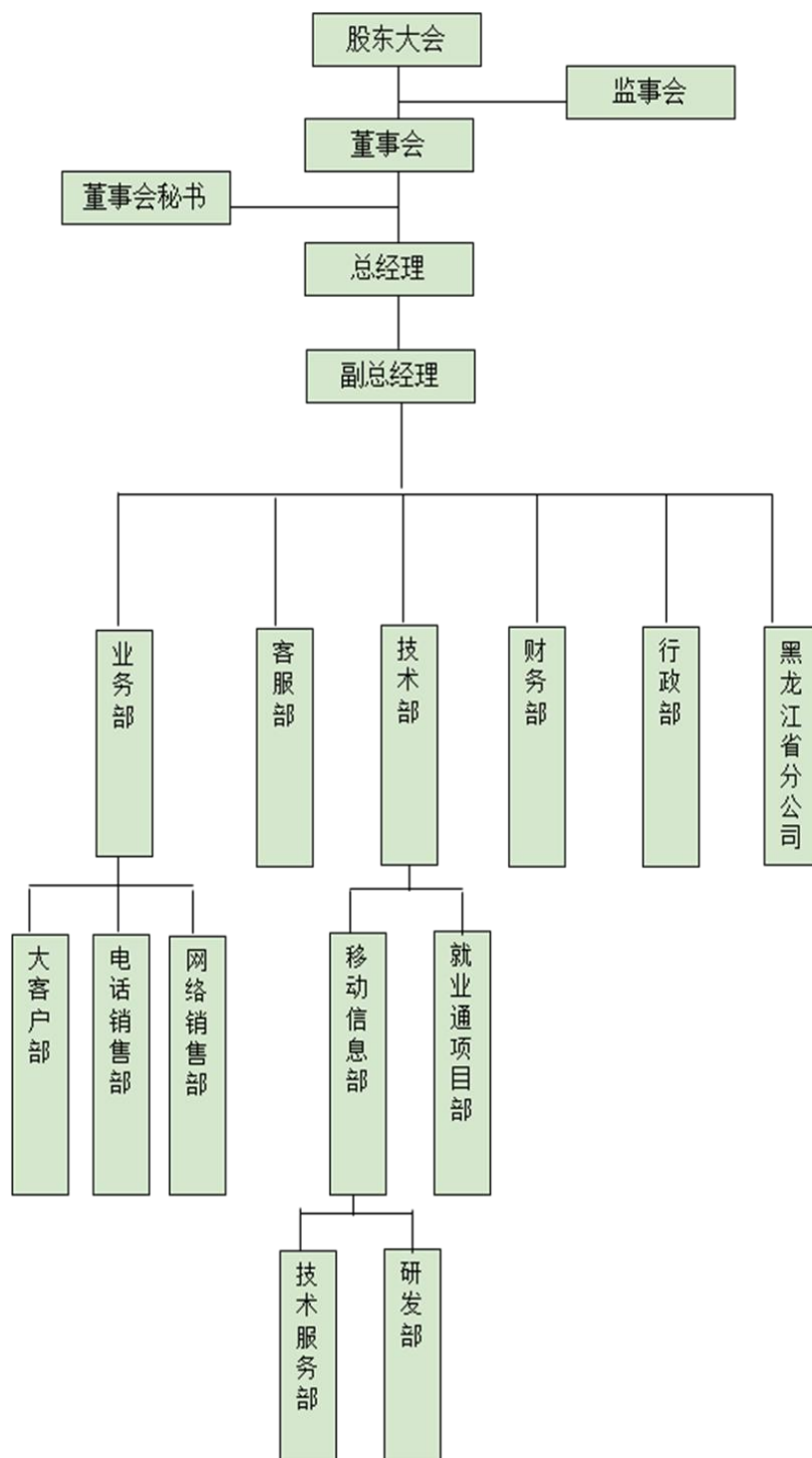
- (1) 性能稳定，具有各种个性化功能；
- (2) 操作简便；
- (3) 无需任何硬件，只需要一台能上网的电脑即可；

(4) 灵活的 OEM 方式，更利于代理商宣传自己的品牌。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研发流程

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及各类企业用户的反馈信息进行短信软件的开发及更新换代，主要由公司研发部负责，具体流程如下：



2、服务流程

(1) 开户流程

公司为各类企业提供移动信息服务需由企业用户进行开户，主要由公司业务部负责指导用户、签订合同、沟通协调公司内部业务环节，由公司技术服务部提供软件测试，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查收账款，具体流程如下：



(2) 问题处理流程

对于用户需求及反馈意见由公司客服部负责受理，并将相关信息提交公司技术部，由技术部对相关问题分析汇总后进行技术处理，具体流程如下：



3、与业务有关的风险控制流程

为了有效控制增值业务风险，避免不良信息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 与运营商签订有关控制、查处不良信息的协议。公司在与各运营商签订通道合作协议的同时通常会签订有关控制、查处不良信息的协议作为补充协议。以公司（甲方）与上海移动（乙方）签订的《涉及传播“九不准”信息查处条例》为例，主要内容有“九不准信息主要是指所经营的业务涉及政治性新闻信息、危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信息、泄露国家机密的信息、与国家现行政策和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信息、色情淫秽的信息、封建迷信的信息、开办赌博的信息、内容虚假或失效的信息、有损社会公德和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信息。”“乙方可以对甲方托管服务器中的内容进行检查。”“若乙方发现甲方业务涉及九不准信息，一经查明立即对公司所涉及的网站、通道进行关闭。乙方有权收回相关网站、通道，追究公司责任。”即公司通过与运营商合作，借助运营商的技术优势，有效控制不良信息的发送，降低不良信息到达最终客户的可能。

(2) 与客户签订与不良信息控制及分清风险、明确责任的协议。公司（甲方）在与客户（乙方）签订业务合同时通常会签订《信息源入网信息安全保障责任书》。其主要内容有“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管理规章，严格执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信息源责任单位应建立有效的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和技术保障措施，并接受相关业务主管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加强网络安全管理，未经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同意把信息发布平台批发或转包给第三方。”“若违反上述规定，公司有权采取措施，关闭信息源接入账号，情节严重者中止业务合作，追究责任单位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即如果公司因为不良信息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造成公司损失，公司有权通过追究责任单位的方式来降低对公司的影响。

(3) 对信息内容采取关键词过滤加人工审核的方式。首先，公司系统中对诸如“贷款”、“信用卡套现”、“赌博”等关键词设置自动报警功能。其次，对于系统检测过的内容，业务人员、客服人员需再次检查，确认不属于不良信息后方能提交给运营商。如果系统提示或人工审核发现不良信息，则不良信息不会提交给运营商，公司会与客户沟通确认，必要时与客户解除合同。

(4) 公司的客户可通过动动客短信平台自行增减通讯录名单，名单来源主要是通过注册或主动登记等方式建立联系的会员、客户等特定对象。公司客户发送信息的类型包括教育机构向学生发送的通知、快递公司的收寄件通知、电商平台的订单通知、物业管理向业主发送的通知、政府部门发送的极端天气预警通知等，该类信息内容仅对其特定接收者有所帮助。

(5) 信息接收者可以主动取消信息通知。首先，信息接收者可以根据接收信息的提示直接回复相应字母或数字退订，系统接收后自动将其调入不发送名单；其次，信息接收者也可以直接致电公司业务或客服人员，经检查确认后也会将其调入不发送名单中。后续软件平台在发送信息时将自动过滤，不再向不发送名单的客户发送信息。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公司提供的移动信息商务服务主要产品为动动客系列软件，采用 J2EE 开发语言，结合主流框架 SSH (Struts, Spring, Hibernate)，实现了短信业务快速流转。结合短信合作企业的需求，后续研发了动动客 SDK 版本(又称动动客 SDK 插件)，SDK 分为 HTTP SDK 和 Webservice SDK，方便客户使用，可以集成到 ERP/CRM/OA 等系统中，支持 Oracle、SQL Server、MySQL、Access、SyBase、DB2 等主流数据库。

1、MVC (模型层、视图层、控制层)

由控制器实现业务层和显示层分离，提高客户访问 web 服务的速度。

2、Web 管理平台群集

对用户访问的 web 服务器做群集，呈现给用户访问始终相同。客户请求的数据会交由多个 web 服务去处理，相当于多台 web 服务器分流处理，提高了业务端的数据流转。假使有一个 web 服务出了问题，其他多个 web 服务仍在继续工作，保证平台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3、数据库群集

数据级别的协同处理。本来一个数据库完成的业务交由多个数据库去处理，大大提交了数据存储级别的处理速度和响应速度。

4、数据分布式存储

数据分布式存储分为业务服务器和存储服务器。业务数据首先递交到业务服务器进行快速处理，处理完成即转入存储服务器。业务服务器尽可能的处理只和业务相关的数据，进一步提高数据处理速度。

为了进一步做大移动信息商务服务，公司将结合智能手机和 HTML5 技术，把图片、声音、文字更好的呈现给手机端客户；同时对客户的关注点进行统计分析，以满足客户拓展的需要，提升客户体验，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二）技术的可替代性

公司采用 MVC 模型，同时采用多层分布式处理，做到信息接收速度快、处理速度快、备份速度快，并应用行业多种先进技术，保证了业务的正常运作。公司自主研发创新，有着多年的技术沉淀。随着市场的发展，公司以客户的需求为根本，在符合市场要求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创新，在技术方面保持和客户的需求同步。

（三）主要无形资产

1、软件著作权

公司共获得了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为公司自主开发获得，且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保护期为自取得之日后 50 年。

公司上述技术均由内部开发完成，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不存在纠纷。由于未进行资本化，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为零。

公司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编号	取得情况	使用情况	首次发表	有效期
1	希奥短信及时通软件【简称：动动客 ECP】V2.0	软著登字第 0313604 号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010 年 4 月 16 日	50 年

序号	软件名称	编号	取得情况	使用情况	首次发表	有效期
2	动动客视频会议软件【简称动动客会议】V1.0	软著登字第0573394号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012年12月13日	50年
3	动动客通信代理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0574171号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012年12月28日	50年
4	动动客 CRM 软件【简称 CRM】V1.0	软著登字第0573345号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013年6月3日	50年
5	动动客 SDK 接口应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0573395号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013年6月4日	50年
6	动动客短信平台软件【简称：动动客短信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0573439号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012年12月3日	50年

2、注册商标

公司有 9 项商标正在申请中，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申请日期
1	动动客	12520579	38	2013年5月2日
2		12520521	38	2013年5月2日
3	就业通	13059614	42	2013年8月15日
4	希奥	13073812	9	2013年8月13日
5	希奥	13073831	16	2013年8月13日
6	希奥	13073848	35	2013年8月13日
7	希奥	13073878	36	2013年8月13日
8	希奥	13073904	38	2013年8月13日
9	希奥	13073940	42	2013年8月13日

(四)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 (至)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101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年8月23日	2016年8月23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2012]00065-A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年4月13日	2016年8月23日
3	软件产品认定证书	沪 DGY-2011-0823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1年7月10日	2016年7月9日

根据《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使用规定》第九条“电信主管部门对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实行年检制度……发证机关对年检合格的电信业务经营者，在年检情况记录表上加盖印章；年检中发现有不符合规定要求的，限期整改；整改仍不合格的，将经营许可证收回注销，并向社会公布”。公司持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附件四“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年检情况记录表”中记载了公司2012年度年检合格。

根据《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申请、分配、使用和收回管理办法》第4条之（5）“经营性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的有效期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该办法未规定《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需年检。

根据《软件产品登记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软件产品在获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并经信息产业部通告后，其登记备案生效。软件产品登记的有效期为五年，有效期满后可申请延续。”该办法未规定《软件产品登记证书》需年检。

公司所开展业务需凭借电信运营商的通道资源，为各行业企业客户提供应用软件及短信、彩信使用量，供各行业企业客户向其下游客户提供信息服务。公司与运营商合作只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无需入网许可等资格。

（五）主要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房屋建筑物。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3）京会兴审字第0801045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16,851.00	8,038.22	47.70%
办公家具	220,699.90	176,517.77	79.98%
房屋建筑物	8,904,247.73	8,904,247.73	100.00%
合计	9,141,798.63	9,088,803.72	99.42%

公司为了便于管理，鼓励员工自购电脑办公，每月给予员工一定金额的电脑补贴。

2、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房地产权证编号	房产地址	登记日	土地使用期限	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用途	房屋建筑类型	房屋用途
1	沪房地黄字(2013)第002967	黄浦区成都北路500号2301室	2013年7月6日	1994年2月24日至2044年2月23日	公司	出让	综合	办公楼	办公
2	沪房地黄字(2013)第002968	黄浦区成都北路500号2302室	2013年7月6日	1994年2月24日至2044年2月23日	公司	出让	综合	办公楼	办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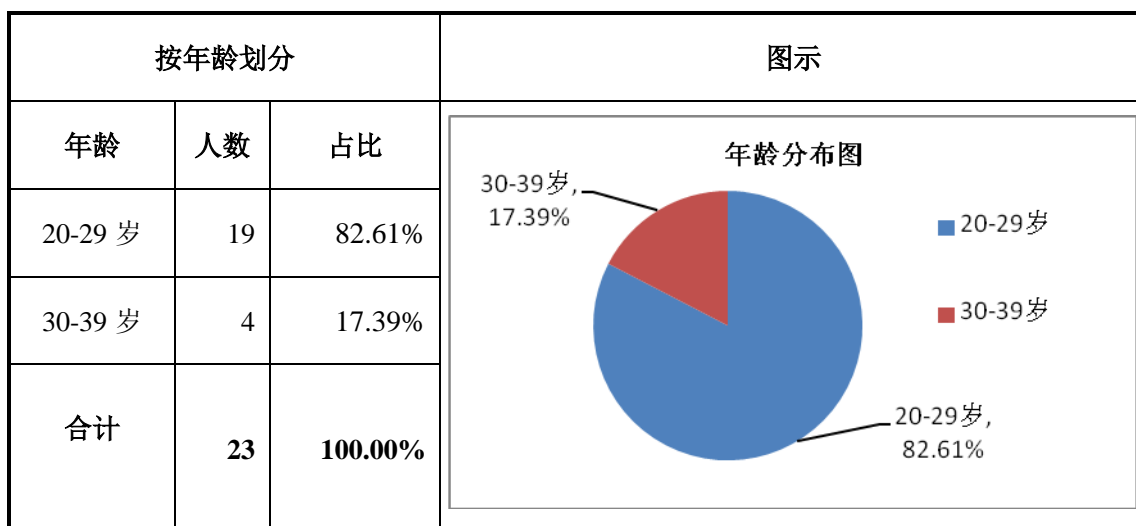
(3) 租赁房屋情况

根据上海适达实业有限公司与公司于2013年7月28日签订的《租用房屋（场地）协议书》，适达公司将上海市奉贤区西韩路228弄3号210室租赁给公司，出租房屋面积共20平方米；租金为6,000元/年；租赁房屋作为办公使用；房屋租赁期共3年，自2013年7月28日起至2016年7月17日止。适达公司就上述所出租的房屋持有编号为“沪房地奉字（2012）第000398号”的《上海市房地产权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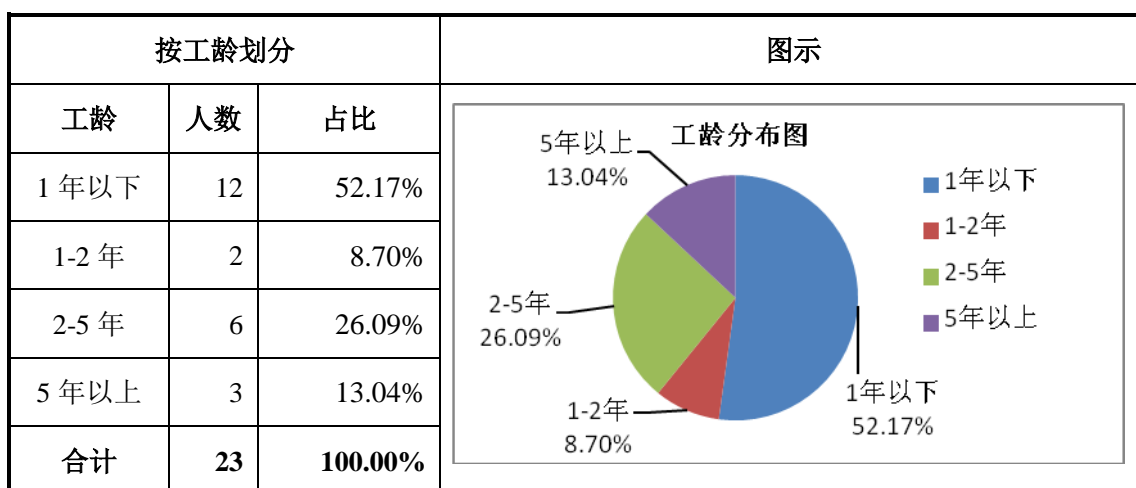
(六) 员工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在职员工23人，工作地点均在上海、哈尔滨。员工年龄、工龄、工作岗位、学历结构等情况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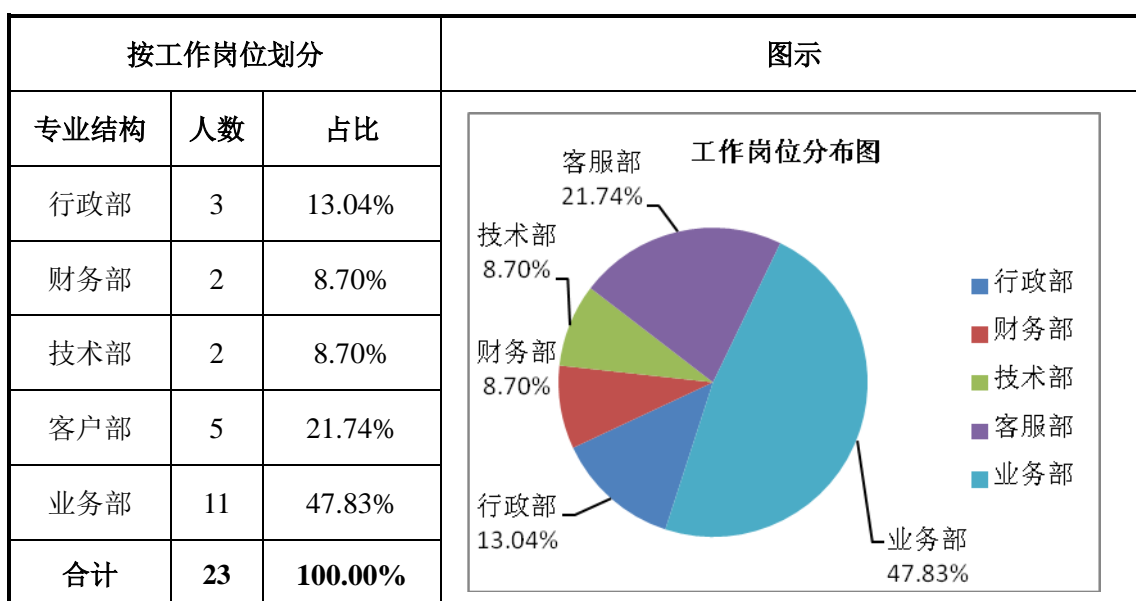
1、按照年龄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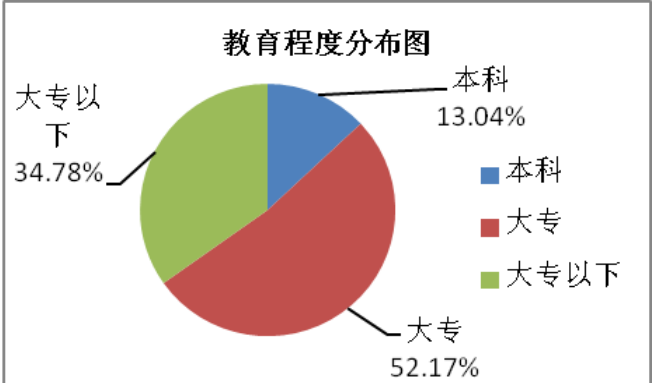
2、按照工龄划分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4、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图示
学历	人数	占比	 <p>教育程度分布图</p> <p>本科 13.04%</p> <p>大专 52.17%</p> <p>大专以下 34.78%</p> <p>图例： ■ 本科 ■ 大专 ■ 大专以下</p>
本科	3	13.04%	
大专	12	52.17%	
大专以下	8	34.78%	
合计	23	100.00%	

(七) 研发部门及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着多年 J2EE 的开发经验,熟悉目前主流设计思想和架构体系,自主研发多种产品,并能根据市场发展快速掌握新技术,应用到生产环境中。公司对多个岗位也做好人才储备,对新进员工做好培训工作,在最短的时间内熟悉公司产品,理解公司理念并参与实际开发工作。在工作中找问题,并解决问题。

1、部门构成及主要职责如下表所示:

部门		主要职责
移动信息部	技术服务部	对销售及客服提供技术支撑
	研发部	研发与移动信息服务相关产品
就业通项目部		负责就业通项目开发、测试等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罗肖先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主要股东情况”相关内容。

陈泉霖先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相关内容。

公司为了保护公司商业机密与各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的同时签订保密协议，相关产品的代码及核心资料采取后台储存方式，未经公司同意不得查看、复制等。公司为了稳定相关技术人员、提高技术人员积极性，为技术人员提供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及工作环境，并对核心技术人员给予了股权激励。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罗肖、陈泉霖均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之“(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罗肖先生一直任职于公司，参与了公司“动动客 ECP”、“动动客会议”等六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开发、编写，对公司的产品研发、技术支持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目前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偏少且学历偏低，公司的研发实力存在一定的局限。但由于技术人员均由计算机软件相关专业毕业，同时从事计算机软件开发工作多年，具备较为丰富的工作经验及较强的学习能力；此外，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也将不断引进及培养出技术型人才，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

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	2011年
研发投入（元）	65,924.90	90,735.63	31,650.00
主营业务收入（元）	5,526,433.83	7,321,961.83	2,813,624.50
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19%	1.24%	1.12%

四、业务基本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移动信息服务的研发和运营，主营业务从未发生过变更。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移动信息服务。

主营业务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售收入 (万元)	占比	销售收入 (万元)	占比	销售收入 (万元)	占比
移动信息服务	552.64	100.00%	732.20	100.00%	281.36	100.00%
合计	552.64	100.00%	732.20	100.00%	281.36	100.00%

随着公司运营模式的进一步成熟，近年来公司的营业收入保持快速增长势头。2012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32.20万元，相比2011年增长160.24%。2013年1-6月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552.64万元，高于2012年同期营业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通过应用供应商的通道资源，凭借自主开发的短信应用软件为客户提供移动信息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供应商提供的通道资源费用。

主营业务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成本 (万元)	占比	营业成本 (万元)	占比	营业成本 (万元)	占比
移动信息服务	371.98	100.00%	502.34	100.00%	195.64	100.00%
合计	371.98	100.00%	502.34	100.00%	195.64	100.00%

(二) 前五名客户

2013年1-6月、2012年度和2011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25.33%、54.47%、51.06%，不存在单一客户销售额占比超过50%的情况。

2013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启东鑫华置业有限公司	480,023.89	8.69%
哈尔滨恒大房地产开发公司	268,240.00	4.85%
安徽省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40,425.63	4.35%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6,500.26	4.28%

天津市河西区英卓语言培训学校	174,490.56	3.16%
合计	1,399,680.34	25.33%

2012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安徽省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967,462.34	40.53%
启东鑫华置业有限公司	534,483.29	7.30%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9,740.21	4.10%
上海浪沙商业软件有限公司	104,490.56	1.41%
上海光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027.34	1.13%
合计	3,989,203.74	54.47%

2011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比例
安徽省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80,023.89	17.06%
启东鑫华置业有限公司	456,733.86	16.23%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6,500.26	8.41%
合肥荣徽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4,490.56	3.16%
上海金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9,000.66	6.20%
合计	1,436,749.23	51.06%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及销售模式由其他业内公司经销（如鸿联九五）为主转为直销为主，因此各客户销售额在公司整体业务比例变化较大。公司自 2012 年下半年开始采取直销以后，对客户的把控程度更强，客户更为分散，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提高风险抵御能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前五名供应商

2013 年 1-6 月、2012 年度和 2011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80.46%、35.60%和 52.87%，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 50%的情况。

2013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公司	1,138,804.55	30.61%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公司	1,023,159.50	27.51%
3	中国联合通信集团上海公司	414,730.00	11.15%
4	北京国创富盛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86,577.00	7.70%
5	江西那时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578.00	3.48%
合计		2,992,849.05	80.46%

2012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中国移动上海分公司	510,599.50	10.16%
2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42,453.96	8.81%
3	上海兆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0,388.00	7.77%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大庆分公司	325,000.00	6.47%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电信分公司	120,000.00	2.39%
合计		1,788,441.46	35.60%

2011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北京国创富盛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78,444.62	24.46%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大庆分公司	290,000.00	14.82%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160,000.00	8.18%
4	上海哈朵通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990.97	2.86%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移动分公司	50,000.00	2.56%
合计		1,034,435.59	52.87%

报告期内，公司由一开始寻求其他公司通道为主转为与运营商直接合作，建立了自己的通道优势，加强了与运营商的合作，提升公司竞争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合同性质	合同方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收入金额 (元)
销售 合同	廊坊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3-8-10	90,000.00	发布信息条数	执行中, 服务期限至2013年9月30日, 按实际信息发送条数付费	—
	深圳市嘉豫置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13-08-15	30,000.00	发布信息条数	执行中, 服务期限至2013年08月25日, 按实际信息发送条数付费	—
	资生堂(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3-12-01	100,000.00	发布信息条数	执行中, 服务期限至2014年12月02日, 按实际信息发送条数付费	—
	安徽省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011-6-11	600,000.00	行业平台发布信息条数	执行中, 服务期限至2014年6月12日, 按实际信息发送条数付费	3,687,911.86
	天津学大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12-3-1	5,000.00	发布短信条数	合同有效期已过, 合作仍持续按合同执行并按实际短信发送条数付费	132,944.50
	启东鑫华置业有限公司	2012-2-1	1,000,000.00	行业平台发布信息条数	合同有效期已过, 合作仍持续按合同执行并按实际短信发送条数付费	1,471,241.04
	天津市河西区英卓语言培训学校	2012-6-20	360,000.00	行业平台发布信息条数	合同按实际短信发送条数付费且有效期已过, 合作仍持续按合同执行	281,490.56
	上海光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2-5-1	500,000.00	行业平台发布信息条数	合同按实际短信发送条数付费且有效期已过, 合作仍持续按合同执行	90,527.34
采购 合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	2012-5-29	—	IDC 服务	执行中, 服务期限至2014年	—

	有限公司				7月31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龙岩分公司	2012-7-15	—	短信条数	执行中，服务期限至2013年8月30日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湛江市分公司	2013-6-30	—	短信条数	执行中，服务期限至2014年6月29日	—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客户需求的时间、数量难以预测，部分客户发生业务频率较高但金额较小，因此难以每次业务发生都签订合同。公司与部分客户或供应商第一次合作会签订合同，但合同一般仅为确定合作意向，具体费用按照信息的实际发送量支付且到期后通常按原合同执行。如需修改，双方协商一致即可。

公司与运营商通常只在合同中约定套餐资费规则，根据实际使用量按月结算。

2、房屋租赁合同

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三、（五）、3、租赁房屋情况”相关内容。

五、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一系列短信应用软件，并均获得了软件著作权。公司根据各行业企业用户的不同需求为其提供不同类型的短信应用软件，并通过短信应用软件为其提供短信、彩信为主的移动信息服务。公司与国内各电信运营商均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通过应用其通道资源开展业务；通常情况下，公司的业务量越大越能够从运营商处获得较低的通道资源价格。对于使用公司短信应用软件的各类企业，公司根据其不同的短信、彩信使用量及行业惯例制订了不同的优惠价格，并根据其使用量向其收取相应的信息服务费用，以获取公司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公司目前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直接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以呼叫中心电话推广、网络搜索为主要方式与客户建立最直接的联系，掌握客户一手资源，从而为客户提供进一步的深度服务。除直销模式外，公司也采取经销的模式，但该比例处于逐年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内 2011 年经销模式收入占比在 50% 以上，但 2013 年全年经销模式取得的销售收入有望降低到 20% 的水平。公司在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时，一般要求客户先预付款项，再向其提供短信群发服务。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生命周期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在行业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下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按照公司的业务经营特性来分，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为“**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

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季节性及区域性特征，但在传统节日和法定假日期间，企业用户的信息需求量有所下降，同时，问候语类的移动信息需求量激增，但其增量无法抵消企业用户的信息闲置，导致其业务量在假期附近较为低迷。总体而言，与全国范围内各地的经济发展程度基本一致，如东部地区的相关业务量明显大于西部地区相关业务量。

（二）我国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监管体制、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电信业务分类目录》、《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电信服务规范》、《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电信网络运行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2、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6 年 5 月印发的《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中，提出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重点是：推进国民经济信息

化，利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促进信息技术在能源、交通运输、冶金、机械和化工等行业的普及应用。

国务院于 2009 年 4 月发布了《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指出要在通信设备、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应用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加速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强化信息技术在经济社会领域的运用，积极采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以新应用带动新增长，建立内容、终端、传输、运营企业相互促进、共赢发展的新体系。

工信部于 2012 年 5 月发布的《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将“全面深化信息服务应用”列为发展重点：“推动传统产业升级。积极推动信息通信技术与传统工业技术、生产制造、经营管理流程和企业组织模式深度融合，发展生产性信息服务。”

国务院于 2013 年 8 月发布了《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该意见明确“加快促进信息消费，能够有效拉动需求，催生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消费升级、产业转型和民生改善，是一项既利当前又利长远、既稳增长又调结构的重要举措”，该意见还指出“信息消费规模快速增长。到 2015 年，信息消费规模超过 3.2 万亿元，年均增长 20% 以上，带动相关行业新增产出超过 1.2 万亿元”。

（三）我国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随着企业用户对自身信息化要求的提高，移动信息增值服务市场需求增长迅速。根据工信部的统计，2013 年 1-5 月，移动通信业务收入 3449.3 亿元，同比增长 10.4%，其中移动增值业务收入 783.4 亿元，同比增长 5.7%。目前移动信息增值服务领域市场需求强劲。

据《增值电信业务发展白皮书（2012 年）》显示，截至到 2011 年底，全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者数量为 21,291 家，比 2010 年新增经营者 1,220 家。其中，跨地区增值企业总数达到 21,09 家，新增 46 家；省内增值企业总数达到 1.9 万家，同比增加 1,174 家。由于经济发展水平差距以及相应支付能力和使用能力的差距，增值业务的发展呈现出明显的地域集中化趋势。从企业数量来看，北京、广东、上海、浙江和江苏五省集中了全国 50% 左右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者；

而西部地区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者仅占全国的 10%。从业务收入规模来看，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五省市的省内增值企业业务收入总和占到全国增值企业总收入的 70%，其中 2011 年广东省、北京市省内增值企业业务收入均超过 300 亿元，上海市增值企业业务收入超过 200 亿元。这三个地区 2011 年度省内增值企业业务收入总和超过 1,000 亿元，约占全国增值企业业务收入总和的 60%。

从行业信息化的需求来看，增值电信业务在社会公共服务建设的应用，推动了政府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平台的扁平化与跨地域化，大大改变了政府管理和公共服务的模式，提升了社会公共服务的效率。短信、彩信等增值业务应用逐步集成到了现有的 110 联动报警、水文监测、气象数据监控等系统，并在部分地区的突发性灾害预警中开始使用，帮助政府构建和完善针对突发事件及重大自然灾害的预警和应急处理体系。随着增值电信业务在各个领域渗透的深化，聚集起跨行业、跨领域的海量数据信息。借助对增值业务海量数据的分类挖掘和应用可以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从而提高各项政策制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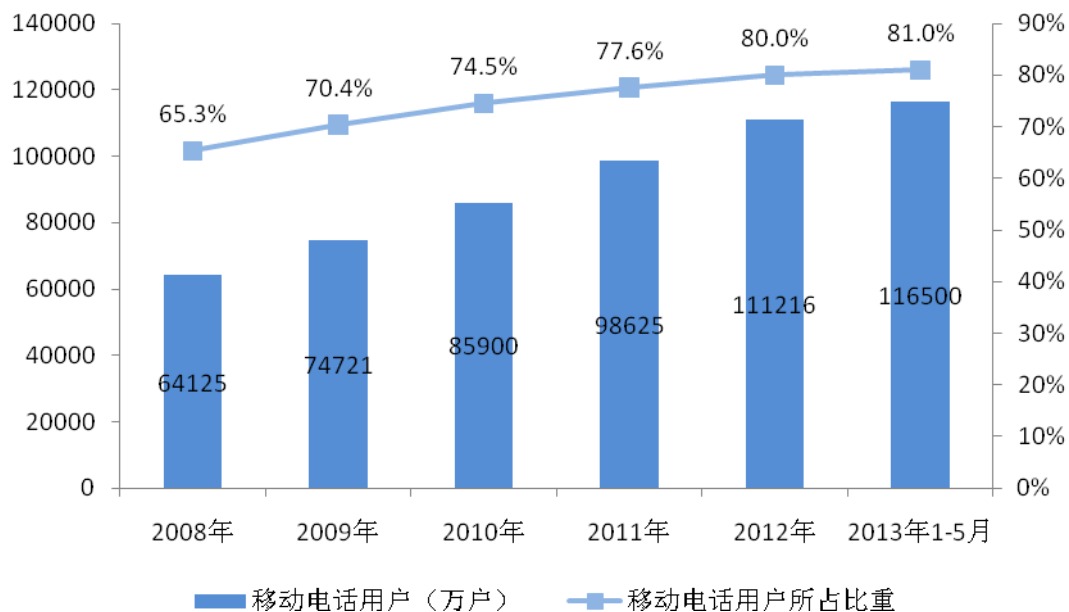
随着国内 3G 走向商用，移动网络带宽的扩展将为行业移动信息服务产品的应用提供更加强大的网络支撑，其应用领域的广度和深度将得到进一步拓展。据《增值电信业务发展白皮书（2012 年）》预测，未来五年，我国增值电信市场仍将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预计到 2016 年，增值电信业务收入规模将超过 7,700 亿元（不包括基础企业增值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33%。

（四）我国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市场规模

1、国内移动电话用户数量增长情况

个人移动信息的终端目前以移动电话为主，国内手机用户数量爆发式的增长是推动移动信息增值服务发展的重要因素。据工信部公告显示，截至 2013 年 5 月，全国移动电话用户达到 11.65 亿户，3G 用户达到 3.04 亿户，移动电话在所有电话总数中所占比重从 2008 年的 65.3% 上升到 81%。

全国移动电话用户数量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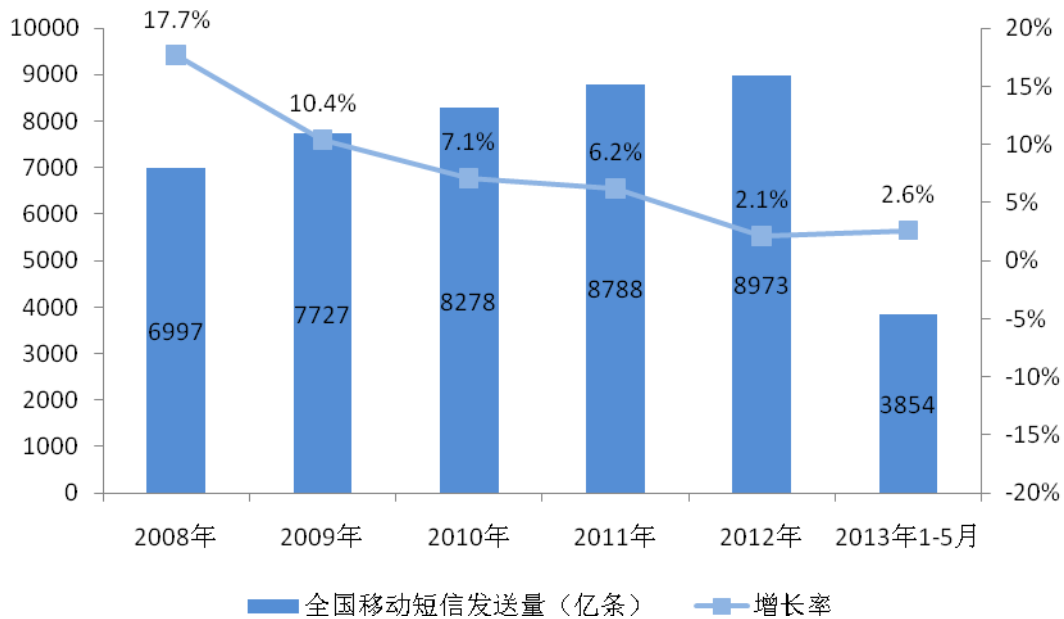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2、国内移动短信业务市场规模

2012年全国电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12年全国电信业务收入完成10,762.9亿元，同比增长9.0%；其中移动增值业务收入1,897.1亿元，同比增长6.1%。从全国移动短信发送量来看，2008年为6,997亿条，增长17.7%，2009年为7,727亿条，增长10.4%，2010年为8,278亿条，增长7.1%，2011年为8,788亿条，增长6.2%，2012年为8,973亿条，增长2.1%。据工信部统计显示，2013年1-5月，全国移动短信业务量3,854.2亿条，同比增长2.6%，增速连续两月回升。移动信息服务市场规模逐年增长，行业前景广阔，业务收入利润空间很大。

全国移动短信发送量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五）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发展较快，行业内聚集着数千家规模不等的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主要由具备跨省/全国范围内提供短消息类服务业务许可资格的服务提供商和各地规模较小的经营短信群发业务的公司组成。

具备跨省/全国范围内提供短消息类服务业务许可资格的服务提供商拥有工信部批准的短消息类服务接入号码，同时与电信运营商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具备一定规模的客户群。而各地的小型短信群发公司则受到地域、业务领域、通道等资源的限制，面向的用户也主要集中在当地，服务质量参差不齐。

（六）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介绍如下：

北京亿美软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致力于为国内外企业提供具备国际技术水准的移动商务平台及运营服务，为企业提供移动个性客服、移动数据采集、移动高效管理等方面的各类移动商务产品和通讯服务。

北京嘉创历通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要为零售及快消品行业、医药行业等不同行业提供无线应用信息化服务，先后与李宁公司、诺华制药公司、默克制药公司展开合作，2007年起为北京市卫生局下属的41家社区医院提供医信通平台业务。

北京东方般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6年，注册资本1,133.75万元，致力于为行业客户提供优质的移动商务平台产品和高标准的移动商务运营服务。通过技术创新帮助金融企业实现业务革新和服务模式创新，从而使企业获得更多的效益和更强的竞争优势。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6年，注册资本6000万元，根据集团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提供移动信息整体解决方案，涵盖定制开发、业务集成、运营支撑和客户关系管理等服务，最终协助集团客户向其客户提供以短信、彩信应用为主的移动信息服务。无线天利在服务大型集团客户方面处于市场主导地位。

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3年，注册资本1,101万元，公司是一家短消息服务提供商，并为基础电信运营商和各行各业客户提供基于3G的移动增值业务平台技术和应用解决方案。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移动增值业务应用平台软件研发及销售和短消息服务业务。

上海点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1,200万元，专业从事移动信息服务产品的研发、销售与服务。公司向企业客户提供一系列客户端软件、嵌入式软件和服务器端软件，根据集团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为各类企事业单位提供移动信息应用解决方案，协助企业客户向其终端客户提供以短信、彩信应用为主的移动信息服务。

（七）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1、市场准入门槛

工信部对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申请的审批和管理非常严格，根据《电信条例》和《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5号）中的相关规定，将对申请企业的经营合法性、企业信誉、注册资金规模、专业人员配备、业务技术规划、资费标准、为用户提供长期服务和质量保障的措施、通信信息

安全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综合考虑。因此，企业进入电信市场从事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具有一定的市场准入门槛。

2、通道资源门槛

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利用向电信运营商采购或者租用的基础通信资源对外提供信息增值服务，在代收费、业务推广、运营体系对接等方面也需要与电信运营商合作。因此，服务提供商若想以合理价格和效率获取基础通信资源、持续创新信息增值服务、提高运营服务水平，必须能够与电信运营商建立并保持良好关系。与电信运营商建立良好关系，需要双方长期互惠互利的业务合作，非一朝一夕之功。

3、客户资源门槛

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是否能形成规模效应取决于是否保有一个较大规模的用户群，并获得一定数量的收费用户群。同时，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在提供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过程中，需要理解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与行业属性特征，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累积行业经验，提炼不同行业客户的核心需求。客户在移动信息方面的投资与其对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的忠诚度成正比，由此产生客户粘性。新的市场进入者缺乏行业服务经验，无法有效的回应客户个性化的需求，难以取得客户的信任。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环境不断改善

2006年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2009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指出要在通信设备、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应用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加速信息基础设施建设。2012年5月，工信部发布了《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将“全面深化信息服务应用”列为发展重点。2013年8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给出“信息消费规模快速增长”、“信息基础设施显著改善”、“信息消费市场健康活跃”的主要目标。

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出台和实施，为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

（2）国内手机用户增多

2012年全国电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12年全国电话用户净增11,895.7万户，总数达到139,030.8万户。其中，移动电话用户达到111,215.5万户，在电话用户总数中所占的比重达到80.0%。这一庞大的客户群体是保证短信增值业务稳定持续增长的有利条件。

（3）较低的宣传成本及精准的客户服务

短消息服务因其价格低廉、使用方便、信息传递准确及时、存储转发离线通信等优点，能够有效满足一些特定行业随时随地传递和处理信息的需求。

2、不利因素

（1）通道资源受制于三大电信运营商

国内目前只有移动、联通、电信三大电信运营商，移动信息增值服务的实施必须依靠运营商的通道。如果电信运营商停止提供通道资源，那么整个行业都将面临极大风险。

（2）手机用户对广告短信的接受程度

目前，国家大力打击垃圾短信对手机用户的干扰，用户对广告短信的投诉逐年上升。虽然公司业务主要以行业客户资源为主，但仍有可能被客户视为垃圾短信。如果国家出台更为严厉的打击垃圾短信的相关政策，可能会对行业造成不利影响。

（3）OTT服务等新产品、新技术的出现

伴随智能手机的普及，QQ、微博、微信等OTT服务的发展，将会吸引更多的公司将营销、信息服务资源从短信等传统渠道投向OTT方式，更多的竞争者可以通过OTT的服务方式绕开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的认证壁垒，而直接开展类短信增值服务的业务，这将会使以短信增值服务为主营业务的服务提供商面临细分行业市场的萎缩。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专注于移动信息商务服务。公司拥有工信部批准的跨地区电信增值业务经营资格、跨省/全国范围内经营性短消息类服务接入号码：10690221。同时，公司获得了由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产品”资质证书。

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专注于移动信息商务服务的行业应用，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 IT、电信领导企业保持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拥有通道资源优势 and 短消息应用平台。目前公司已为恒大集团、学大教育集团等知名企业客户提供过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相关的技术支持、平台研发、运营维护等一系列专业服务。服务客户领域超过 30 个行业，有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对客户需求有深入的理解，能够根据不同客户，不同行业所要求的个性化，综合化的要求将现有的核心技术转化为整体解决方案。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通道优势

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行业需要服务提供商与电信运营商建立并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双方长期互惠互利。公司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 IT、电信领导企业均保持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同时拥有国家工信部授予的 10690221 三网统一短消息服务接入代码使用权，在通道资源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

2、营销优势

行业内大部分竞争对手采用的是销售代理制度，依靠销售代理接触客户。销售代理制度能快速提升业务量，但对于服务质量和短信内容的合法性也提出了更高要求，且由于销售代理直接掌握客户，不利于公司的发展及为客户提供进一步的深度服务。在营销方式上，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组建了强大的电话营销团队，主动出击，与客户建立最直接的联系，掌握客户一手资源。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1、规模较小

公司在移动信息增值服务产品技术实力等方面虽然同行业内其他大型公司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但规模相对偏小，在规模竞争力方面存在一定劣势。

2、业务单一

公司全部销售收入及利润都来自于公司提供企业移动增值服务，虽然公司与三大电信运营商均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拥有较大规模的用户群，具有规模效应，但业务模式仍显单一，抗风险能力较弱。

（四）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面对行业内激烈的竞争态势，公司首先将顺应智能手机加速普及的趋势，针对 Android 和 iOS 智能机操作系统加大投入，不断推出可用于企业移动信息应用的新产品，增强公司移动信息应用解决方案的吸引力和竞争力；其次，在营销方式方面采用以网络销售为基础、电话营销为辅助的营销策略，以教育行业、金融行业、集团型大客户为主要目标积极主动联系客户，充分挖掘客户需求，以政府、高校、企事业单位行业为代表的客户领域也是公司下一步开拓的重点领域；同时，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针对目前国内就业市场的严峻环境，计划运用先进大数据分析技术在一年内推出的手机端“就业通”系统，是国内首创的新形态逆袭的移动信息服务应用。未来公司将积极涉足各种创新业务，力争以先发姿态进入各细分领域。

（五）影响公司业务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各类企业用户提供短信应用软件及移动信息服务，目前主要影响公司移动短信服务业务的不确定性因素包括：首先，由于国内手机用户对垃圾短信的投诉逐年上升，国家如果出台针对打击垃圾短信更为严厉的政策，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其次，公司移动短信业务的开展需依靠国内三大电信运营商提供的通道资源，目前公司与其合作关系较为紧密，但若电信运营商停止向公司提供通道资源将会使公司的主营业务面临较大风险；最后，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进步紧密相关，随着 OTT 等新兴信息沟通方式的普及，以短信、彩信为主的移动信息服务方式将受

到强有力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自身技术研发水平以适应市场的需求变化，这也将对公司开展移动短信服务业务造成较大影响。

八、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未来两年整体业务目标

伴随 3G 业务迅猛发展和智能手机的快速普及，公司将积极研发企业移动信息应用相关的新产品，提升公司移动信息应用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公司将在持续稳定的服务中小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开拓以教育、金融行业为代表的客户。另考虑到就业市场蓬勃发展却无新模式突围的现状，公司将借助移动互联网的机遇进军就业市场，一方面解决大学生就业难问题，另一方为企业招聘难提供更优的解决方案。公司目前在中西部市场的品牌薄弱、市场占有率较低，未来将加大对该市场的开发力度。

（二）公司未来两年的各项经营计划及措施

1、产品技术研发计划

（1）公司将进一步运营集群技术优化服务器端及其客户端软件、嵌入式软件的性能，升级短信应用服务，利用智能手机使用 HTML5 技术，将图片、文字、声音通过 HTML5 技术处理，使用短信传递到用户手上。过往商家的传单、优惠券、储值卡将通过一条小小的短信来实现，并对关注用户进行统计分析反馈给用户，以满足大规模客户扩展的需要，改善客户体验，提升公司解决方案的竞争力。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多种办学主体的市场格局，主要包括各级各类学校办的培训班、行业企业的培训中心、行业协会的培训中心、各种学会团体办的培训班、社会力量联合办学、培训公司和个人等。全国的培训机构已超过 10 万家，其中涉足职业教育的机构达 5 万多家。随着我国教育行业企业的增多，教育行业客户成为了公司未来重点客户的选择之一；同时，近年来随着我国金融行业的日益改革创新，金融行业的业务日益多元化，其客户需求也趋于个性化，因此，金融行业客户也是公司未来重点选择方向。公司将针对以教育、金融行业为代表的客户，重新研发针对性更强的专业性软件，满足这些客户全方位的需求。另外，随着 Android、iOS 等智能手机操作系统份额的扩大，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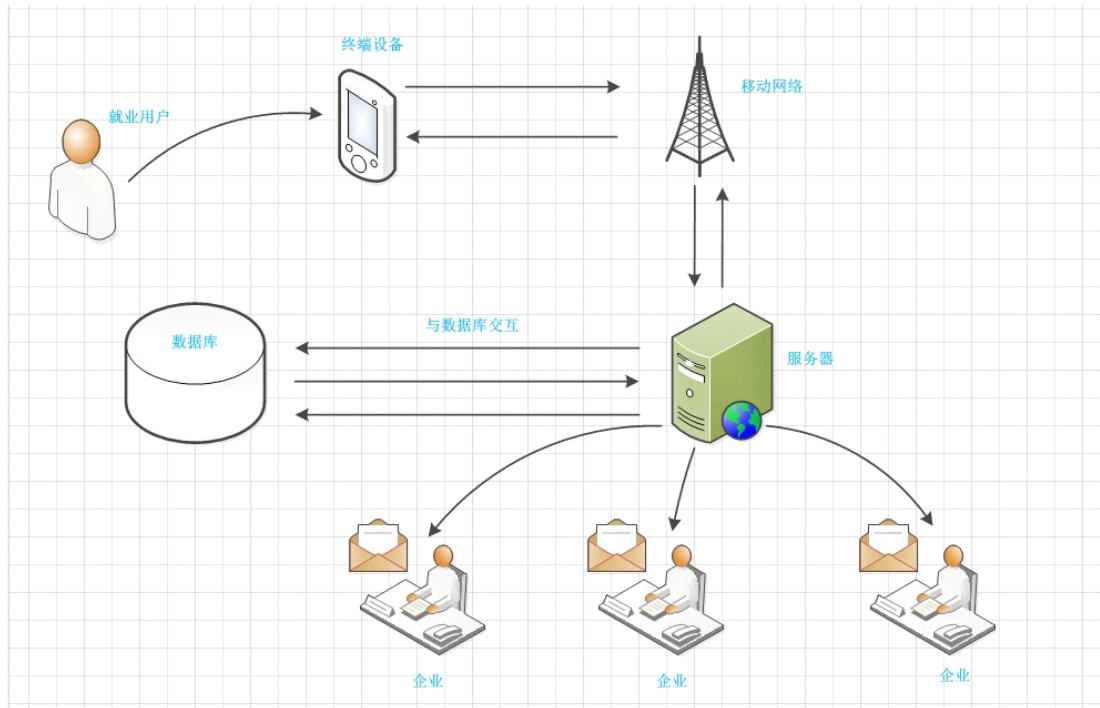
将针对这些系统提供专门的应用，以提升企业客户移动信息管理的水平。

(2) 面对国内的就业市场，一方面大学生就业难，另一方面企业招人难。传统的招聘网站向企业收年费，在招聘网站发布招聘信息，招聘好不好网站不负责；另一方面就业者发送简历后往往用人单位不能及时查阅、及时安排面试。针对现有的就业行业现状，公司将推出手机就业通移动信息服务模式。公司开发的就业通系统首先解决中小企业招聘压力的问题，在整个过程中企业是不需要一分钱投入，只要完善企业的信息，提供合法的证明，将企业招聘信息，企业性质填写清楚以后，每天只要更新一次表示企业继续需要招聘相应岗位的人。求职者、大学毕业生只需要注册一个自己的 ID，完善自己的信息资料，就可以在企业库里寻找自己心仪的行业，特定的行业和求职意向，就业通会为求职者匹配出适合求职者的企业来，求职者可以通过在线交流，短信发送自己的简历给企业的 HR 来快速取得联系。目前国内尚无公司推出类似的移动信息应用服务模式。

据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做好 2013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政策解读》显示，过去五年，全国累计实现高校毕业生就业 2,800 万人。2013 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 699 万人，比上年增加 19 万人，就业压力增大。庞大的目标客户群为公司即将开展的新业务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就业通 APP 主要包括：账户管理、简历管理、职位信息管理、企业来信、推荐职位、职位搜索等功能。

产品系统拓扑图如下：



目前公司针对手机就业通系统的准备工作已经展开，技术以及人员储备方面，公司4月起从原技术部门抽调了1名员工，8月份从外部引进了2名对iOS和Android系统开发经验丰富的新员工。作为手机就业通系统技术层面的核心员工主导项目开发，目前正在做基于iOS系统和Android系统的技术准备和前期技术规划工作。产品开发结束后，公司准备将相关应用程序投放到安卓和苹果市场等平台进行推广，另在第三方平台进行展示，推广成本较低，不受地域限制。

报告期内，该产品的研发投入约为13,184.98元，占当期研发投入比例为20%。“就业通”的业务模式为由用人单位及求职者分别向系统提供合法证明及相关信息后完成注册，系统自动根据各自信息进行匹配，求职者可以通过在线交流、发送短信等方式发送简历并与企业HR取得联系。公司已于2013年10月推出“就业通”测试版本，截至目前，由于产品在技术方面尚不完善，同时公司尚未对此项业务进行推广，公司该项业务并无较大起色。公司还将继续进行对“就业通”的研发工作，同时加大该产品的投放及推广力度。该项业务为一般软件产品的开发及运营，目前公司的经营范围及相关资质可以满足业务需求。

2、营销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速扩展，以期能迅速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目前及未来所

服务的重点客户主要分布于国内一、二线城市。公司总部位于上海，计划向华南、华北两个方向进行延伸。公司计划采取根据地域划分市场的方式，首先选择北京、武汉、西安、昆明等地作为辐射点设立分公司，其次将根据市场拓展效果对各网点进行综合评估，以更好的开拓当地市场。

针对原有的企业短信业务，公司继续以自主拓展为主，采用以网络销售为基础、电话营销为辅助的营销策略，以集团型大客户为主要目标积极主动联系客户，充分挖掘客户需求；针对即将开展的招聘信息服务业务，公司将以国内各高校应届毕业生为主要目标，同时关注社会其他求职者的就业需求。公司计划加强在校园及大学生中的宣传力度，力争掌握第一手的客户资源。

3、人才计划

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和市场开发两方面人员的招募和培养力度，以支撑业务发展的需要。未来两年，公司将扩充相应的技术研发、市场营销人员，公司员工总人数增加到 100 人左右，计划将增加 10-20 名技术研发人员，其中 8-15 人从事移动设备的应用开发，5-10 人从事 PC 端及服务端开发；增加客户服务与营销人员 30-50 名，为了保证企业的服务质量，公司计划将客户服务团队建设为 20 人左右的规模，在现有基础上增加 10-13 人，考虑到公司的市场拓展计划，公司将继续扩大营销队伍，在现有基础上再增加 40 人左右，以满足公司扩充步伐。同时，公司将加强管理团队建设，培养或引进 5 名左右中高级管理人员，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在市场开发人员的招募方面，主要引进具有人力资源相关学历背景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人力资源中介人才，针对即将开展的招聘信息服务业务储备、培养人才资源。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的培养和考核激励机制，为适应科技型企业发展的高水平人才提供更为广阔的空间。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2013年股份公司成立后，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同时，公司为了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基本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在股份公司成立以前，公司设有一名监事，由程扬担任，在其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一直能够配合左德昌工作，能够监督公司运行。2013年8月12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倪舒敏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目前职工代表监事倪舒敏仅参加了第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了李亮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3年8月12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日）至2013年9月6日，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及1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

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股份公司三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类别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主要内容
1	股东大会	2013年8月12日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费用的报告》；同意公司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审议通过了

				<p>《公司章程》(草案);</p> <p>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 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人以各自所持有的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所对应的账面净资产值折合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报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草案);《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草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等议案</p>
2	股东大会	2013年9月6日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公司定向增资方案》;</p> <p>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两年经营目标与计划;</p> <p>授权董事会并转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及定向增资具体事宜; 同意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申请获得核准后将公司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p>
3	董事会	2013年8月1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选举左德昌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崔竞一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p> <p>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等</p>
4	董事会	2013年8月1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公司定向增资方案》;《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关于确定公司信息披露方式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申请获得核准后将公司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p>

				公司未来两年经营目标与计划的议案》；《关于召开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授权董事会并转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及定向增资具体事宜。
5	监事会	2013年8月12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李亮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有限公司设立之初，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作出决定未形成书面文件，董事、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不规范之处。

有限公司期间由于治理机制不健全，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但控股股东已于股份公司成立前全部归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行公司治理机制评估如下：

（一）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保障的规定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股东可以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股东提出查阅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

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参与重大决策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公司章程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提案、委托出席、表决、计票和监票等制度，确保全体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1次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均能正常出席并表决，股东的参与权得到确实的落实。

3、质询权

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股东还可以参加股东大会，就会议议程或提案提出质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作出解释和说明。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的经审计总资产30%等，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2、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在章程里载明了保障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具体安排；规范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行为，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

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规定了相应的表决回避机制及违反回避机制的责任，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此外还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

3、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负责人，规范了信息披露的内容、时间、程序等；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董事长是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主管负责人，规范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工作职责等。

4、公司建立了《财务制度》、《采购制度》、《人事招聘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

（三）整体评价及公司治理机制的不足

经认真自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从召开的两次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的情况来看，公司能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未发生损害债权人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还存在以下几方面尚需进一步改进：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需要不断完善

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内控制度还需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公司将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和培训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整体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和熟悉程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且随着中国证券市场的发展和完善，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不断完善和出台管理法规、制度，对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各项法律法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为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对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管，公司需进一步加强上述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证券常识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尽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从制度上为股东提供了保护，规定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建立了一系列的内控制度，但因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仍需要管理层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社保、质量技术监督局等国家机构的处罚。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营销、客户服务和后期维护等业务经营管理体系。公司业务不依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的无形资产、办公设备、房地产权等各项资产均为公司所有，目前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单位中双重任职的情况。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机构独立

公司的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等，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财务独立

根据公司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 J2900073518902）记载，公司独立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浦兴路支行开设银行账户，该银行账户以公司名义独立开设。经核查，公司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地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等，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左德昌曾在 2010 年 6 月 4 日与妻子吴淑玲共同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设立哈尔滨希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3 年 6 月，左德昌夫妇已将持有的该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予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并履行了工商登记手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部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左德昌曾在 2011 年 1 月 27 日与妻子吴淑玲共同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设立上海玺奥网络信息工程有限公司。2013 年 5 月 28 日，左德昌已将持有的该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予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履行了工商登记手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部分。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左德昌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左德昌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六、公司最近二年内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内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2013年左德昌先生将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500号的两套房产用于抵还公司债务，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上海玺奥及哈尔滨希奥两家子公司，有关重大投资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股权收购”。

3、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和关联借款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八、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最近二年未发生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内控制度不健全，存在关联交易制度不完善、未履行审批程序、未签订合同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和规程，并于2013年8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制度对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流程、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等方面都做了严格的约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除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外，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与公司关系
1	左德昌	上海玺奥	执行董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左德昌	哈尔滨希奥	监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	崔竞一	上海玺奥	监事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其他对外投资。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未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者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仅设置了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其中左德昌为执行董事，程扬为监事。2013年9月5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新设董事会，成员分别是左德昌、崔竞一、罗肖、鲍文涛、刘彬、肖丽影，并选举左德昌为董事长。同时公司设立了监事会，成员分别是李亮、倪舒敏、陈泉霖，并选举李亮为监事会主席，其中倪舒敏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董事会、监事会人员变动主要是需要根据股份公司要求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程扬在有

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不再继续担任监事。

2012年6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左德昌和副总经理崔竞一。股份公司设立后，高级管理人员有4人，其中左德昌任总经理、崔竞一任副总经理、李丹丹任财务负责人、于琳任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二年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7,503.94	1,143,476.24	954,984.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98,647.74	1,309,678.05	256,053.60
预付款项		280,001.65	62,048.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11,764.27	8,315,531.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06,151.68	10,444,920.21	9,588,617.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88,803.72	178,631.39	13,175.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000.00	133,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07,803.72	311,631.39	13,175.03
资产总计	12,413,955.40	10,756,551.60	9,601,792.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5,156.00	254,067.95	72,123.15
预收款项	64,774.71	204,341.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41,346.01	305,045.51	40,108.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4,382.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55,659.12	763,455.13	112,231.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55,659.12	763,455.13	112,231.1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685.91	7,686.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9,610.37	-14,589.82	-510,438.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458,296.28	9,993,096.47	9,489,561.6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0,458,296.28	9,993,096.47	9,489,561.6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413,955.40	10,756,551.60	9,601,792.7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26,433.83	7,321,961.83	2,813,624.50
其中：营业收入	5,526,433.83	7,321,961.83	2,813,624.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43,749.50	6,718,315.23	2,816,208.51
其中：营业成本	3,719,769.72	5,023,419.36	1,956,383.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918.47	38,106.41	119,195.53
销售费用	627,019.88	598,859.07	428,324.94
管理费用	926,537.27	723,558.65	265,494.49
其中：研发费	65,924.90	90,735.63	31,650.00
财务费用	2,297.61	3,003.79	2,436.90
资产减值损失	-378,793.45	331,367.95	44,372.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2,684.33	603,646.60	-2,584.01
加:营业外收入	24,500.00	40,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7,184.33	644,146.60	-2,584.01
减:所得税费用	141,984.52	140,611.76	41,184.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05,019.36	6,737,616.56	2,593,878.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0.00	40,5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9,519.36	6,778,116.56	2,593,87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98,531.99	5,059,427.57	2,374,634.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033.45	532,130.88	179,63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484.15	178,718.17	160,79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442.07	630,362.13	8,279,93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5,491.66	6,400,638.75	10,994,99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027.70	377,477.81	-8,401,112.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985.90	11,45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985.90	11,4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85.90	-11,45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4,027.70	188,491.91	-412,570.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3,476.24	954,984.33	1,367,555.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7,503.94	1,143,476.24	954,984.33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3 年 1-6 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86.29		-14,589.82			9,993,09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7,686.29		-14,589.82			9,993,09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999.62		434,200.19			465,199.81
（一）净利润							465,199.81			465,199.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0,999.62		-30,999.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8,685.91		419,610.37			10,458,296.28

(2) 2012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10,438.37			9,489,561.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10,438.37			9,489,561.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86.29		495,848.55			503,534.84
（一）净利润							503,534.84			503,534.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686.29					7,686.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7,686.29		-14,589.82		9,993,096.47

(3) 2011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466,669.94		1,533,330.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466,669.94		1,533,33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						-43,768.43		7,956,231.57	
（一）净利润							-43,768.43		-43,768.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10,438.37		9,489,561.63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1,469.63	317,833.70	376,127.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2,701.14	1,102,734.07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900,029.17	9,225,879.68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54,170.77	10,320,596.94	9,602,007.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88,803.72	178,631.39	13,175.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88,803.72	178,631.39	13,175.03
资产总计	13,442,974.49	10,499,228.33	9,615,182.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3,107.00	187,295.95	42,123.15
预收款项	24,818.93	137,154.6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24,190.88	258,039.24	26,225.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81,009.93	2,845.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93,126.74	585,335.36	68,348.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93,126.74	585,335.36	68,348.6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984.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4,862.97	-86,107.03	-453,166.58
股东权益合计	10,249,847.75	9,913,892.97	9,546,833.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442,974.49	10,499,228.33	9,615,182.07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28,160.23	3,902,786.07	1,647,369.06
减：营业成本	1,741,684.78	2,620,032.96	1,139,379.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311.56	24,175.73	91,428.78
销售费用	244,036.10	203,049.46	124,708.68
管理费用	562,211.65	210,115.83	186,916.74
其中：研发费	10,500.00	25,200.00	16,000.00
财务费用	1,476.52	2,277.30	382.74
资产减值损失	-383,620.63	419,058.09	60,503.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060.25	424,076.70	44,048.99
加：营业外收入	3,800.00	40,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0,860.25	464,576.70	44,048.99
减：所得税费用	114,905.47	97,517.15	41,184.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954.78	367,059.55	2,864.5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954.78	367,059.55	2,864.57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32,181.60	5,250,956.85	1,861,11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1,964.43	40,5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4,146.03	5,291,456.85	1,861,119.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9,725.70	4,378,712.13	1,122,533.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1,059.25	378,762.89	129,09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575.05	132,388.80	132,697.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150.54	270,900.79	9,579,22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0,510.54	5,160,764.61	10,963,54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635.49	130,692.24	-9,102,430.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985.90	15,35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000.00	188,985.90	15,3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	-188,985.90	-15,35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3,635.49	-58,293.66	-117,788.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833.70	376,127.36	493,91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1,469.19	317,833.70	376,127.36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3 年 1-6 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6,107.03	9,913,89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86,107.03	9,913,89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84.78		310,970.00	335,954.78
(一) 净利润							335,954.78	335,954.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84.78		-24,984.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4,984.78		224,862.97	10,249,847.75

(2) 2012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53,166.58	9,546,83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53,166.58	9,546,83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059.55	367,059.55
(一) 净利润							367,059.55	367,059.5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86,107.03	9,913,892.97

(3) 2011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	-456,031.15	543,968.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	-	-	-	-	-456,031.15	543,96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					2,864.57	9,002,864.57
（一）净利润							2,864.57	2,864.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453,166.58	

								9,546,833.42
--	--	--	--	--	--	--	--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上海玺奥	50 万元	100%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6 月	2013 年 6 月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尔滨希奥	100 万元	100%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6 月	2013 年 6 月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2013）京会兴审字第 080104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子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

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计量属性

本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均一致。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4）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所持有的其他企业无活跃市场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无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等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3、金融资产转移

当某项金融资产转移后，该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4)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

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5、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应当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账款单笔金额超过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单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帐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	0.50%
1—2年（含2年）	10.00%	5.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

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

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00	5.00	3.17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

- 1) 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2)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3) 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十九）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移动信息服务	552.64	100.00	732.20	100.00	281.36	100.00
合计	552.64	100.00	732.20	100.00	281.36	100.00

公司作为一家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长期致力于为商业企业、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各类客户提供专业化的移动信息商务服务及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公司根据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协助企业客户向其终端客户提供以短信、彩信应用为主的移动增值服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移动信息服务的研发和运营，主营业务从未发生过变更。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移动信息服务。

(2) 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最近二年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毛利率构成表

业务类别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移动信息服务	180.67	32.69%	229.85	31.39%	85.72	30.47%
合计	180.67	32.69%	229.85	31.39%	85.72	30.47%

从公司总体的毛利率来看，2013年1-6月、2012年度、2011年度毛利率分别为32.69%、31.39%、30.47%，呈现稳定并小幅增长态势，这充分说明公司的运营模式较为成熟，波动性较小，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抵御风险能力较强。

(3)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随着公司运营模式的进一步成熟，近年来公司的营业收入保持快速增长势头。2012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32.20万元，相比2011年增长160.24%。2013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2.64万元，大幅超过2012年同期营业收入。

短消息服务因其价格低廉、使用方便、信息传递准确及时、存储转发离线通信等优点，能够有效满足一些特定行业随时随地传递和处理信息的需求。从行业信息化的需求来看，近年来，出于全面提升行业管理效率和企业效益的需要，诸如气象、交通、公安、海关、物流等行业和企业集团对信息传递的“实时性、快捷性、互动性、移动性”已经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希望能够借助移动短信技术随时随地传递和处理信息。受行业需求大幅增长的影响，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主营业务收入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4) 营业收入的确认原则、时点和依据

公司属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劳务收入确认原则为：第一，公司已将短信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客户；第二，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管理权，也没有对已消费的短信实施有效控制；第三，根据合同，相

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第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第五，相关的已发生的成本能可靠计量。

公司确认营业收入的时点为：当客户将购买的信息条数发出后。

公司后台有一个专门统计客户使用短信数量的 ERP 系统，可以清楚地显示客户消费短信的详细情况，每日提供统计表给财务部门，做为短信已发出和收入确认的依据。

经会计师核查，公司与收入确认有关的流程为：首先，公司的销售业务人员通过网络，电话等各种方式找到潜在的新客户，推销公司的短信群发业务，了解客户的购买意向，和客户深入商谈，获知客户基本情况，记录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方式等情况，初步确定销售意向。然后，将新客户的基本信息输入公司的 ERP 系统中（ERP 系统为动动客系列软件的一部分，系公司自行研发的软件，类似生产企业的购销收发系统），生成连续编号的订购单。销售经理初步审核并输入第一道密码进行复核，复核完毕后，总经理审核并输入第二道密码进行终审，经总经理签字审批后，开通客户测试用的相关权限及通道。客户测试满意并沟通一致后，在 ERP 中为客户开通正式使用的权限和通道，生成客户相关信息及此次业务相关信息，该信息包含购买的短信条数、收款方式等详细内容。当客户汇入第一笔预收款后，业务人员告知财务部，财务确认后告知技术部并让其开通客户的消费通道。当客户消费短信条数时，ERP(动动客)能清楚看到客户消费的明细（具体时间、条数）。客服人员会和客户联络确认消费数量并和 ERP 核对无误。此时，短信产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管理权，也没有对已消费的短信实施有效控制；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入账的款项以及消费的具体数量，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成本能可靠计量。月末，技术总监会编制客户消费汇总表给财务，财务据此确认收入。对于老客户，除不用重新测试外，其他流程基本同前所述。每月，公司的技术部门会定期对 ERP(动动客软件)进行检测、维护。报告期内，系统未发生事故。

综上，根据充分了解，会计师认为公司的 ERP 系统稳定、安全，能够详实、准确的核算并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最近二年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单位：元

科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3年1-6月相比 2012年1-6月增长率
营业收入	5,526,433.83	7,321,961.83	2,813,624.50	50.96%
营业成本	4,943,749.50	5,023,419.36	1,956,383.66	96.83%
营业利润	582,684.33	603,646.60	-2,584.01	93.05%
利润总额	607,184.33	644,146.60	-2,584.01	88.52%
净利润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84.77%

从上表可见，2012年公司营业状况有所好转，营业收入增长率达到160.24%，并实现扭亏为盈，2012年全年实现净利润50.35万元，这主要系公司2011年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并在2012年开始显现效果所致。2013年公司的营业状况进一步好转，2013年1-6月实现净利润46.52万元，已接近2012年公司全年的净利润数。

(二)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最近二年及一期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科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52.64	732.20	281.36
销售费用(万元)	62.70	59.89	42.83
管理费用(万元)	92.65	72.36	26.55
其中：研发费用	6.59	9.07	3.16
财务费用(万元)	0.23	0.30	0.2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35%	8.18%	15.2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76%	9.88%	9.44%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9%	1.24%	1.1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4%	0.04%	0.09%

2013年1-6月、2012年、2011年，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627,019.88元、598,859.07元和428,324.94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35%、8.18%和15.22%。2011年公司销售费用较高，主要系公司当年业务处于大力拓展阶段，市场推广费用投入较多所致。

2013年1-6月、2012年、2011年，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926,537.27元、723,558.65元、265,494.49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6.77%、9.88%、9.44%。2013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大幅增长，主要系向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支付挂牌中介费用所致。

2013年1-6月、2012年、2011年，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2,297.61元、3,003.79元、2,436.90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很小，主要系公司现金流状况较好，无长短期借款所致。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二年及一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00.00	40,5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9,245.03	49,281.21	-65,349.64
小 计	133,045.03	89,781.21	-65,349.64
减：所得税影响数	950.00	0.00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2,095.03	89,781.21	-65,349.64
净利润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3,104.78	413,753.63	21,58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104.78	413,753.63	21,581.2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132,095.03	89,781.21	-65,349.64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非经常性损益事项主要有两类：一类为公司收到的税务局营业税返还，2013年1-6月、2012年和2011年金额分别为3,800.00元、40,500.00元和0元；另一类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2013年1-6月、2012年和2011年金额分别为129,245.03元、49,281.21元和-65,349.64元。公司于2013年6月收购了上海玺奥和哈尔滨希奥两家公司，该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资产交割、手续办理和公司

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时间，合并日确定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相应调整了合并报表前期比较数据。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额占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比重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严重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纳入上海营改增范围	6%
营业税	2012 年之前依营业收入额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河道管理费	应缴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核定征收，利润率 10%（2011 年-2012 年）	25%
企业所得税	2013 年之前核定征收；2013 年改为查账征收	25%

(1) 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6 日成立，成立之初规模不大、员工人数不多，主要从事移动信息商务服务，属于商业零售类民营中小企业。公司成立之初的工作重点放在业务拓展、市场开发等方面，未配备专业财务人员，而是委托上海孝申企业登记代理事务所代理记账。上海孝申企业登记代理事务所是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登记注册的拥有企业登记代理服务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公司在成立之初由于人员和资源有限且规模不大，受前述的实际情况限制无法根据《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配备足够的专业财会人员整理、装订、保管会计档案，且相较上海市各类企业，该公司经营规模较小，收入水平及利润水平较低，因此经税务机关批准，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依据公平、公正、公开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原则，结合公司的生产经营行业特点、经营规模、收入水平、利润水平等因素，综合考虑上海市整体经济发展水平，对公司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与上海区域内规模相当的同类或者类似企业的所得税税负基本相当。

经公司申请及税务机关鉴定，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行所得税查账征收。

(2) 会计师事务所本次审计时间范围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日，在审计过程中，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相关各科目实施了复核、检查、盘点，并查验了相关的合同、发票等，履行了相应的审计程序。审计过程中，公司提供了完整的会计档案，包括会计凭证、会计账套及相关的合同、发票等。公司的会计档案装订完整并且保管得当，财务处理不规范的方面均按照会计准则进行了相应的调整。经审计后，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可以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会计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会计核算基础是健全的、规范的。

(3) 2011年度和2012年度，只有母公司实行所得税核定征收，控股子公司上海玺奥和哈尔滨希奥自成立之初起一直实行所得税查账征收。比照查账征收的标准，报告期内核定征收对母公司所得税的影响额如下表所示：

2011年主要报表项目	查帐征收下的利润表	核定征收的利润表	差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47,369.06	1,647,369.06	0.00
主营业务成本	1,139,379.90	1,139,379.90	0.00
利润总额	44,048.99	44,048.99	0.00
纳税调增金额	63,314.43	0.00	0.00
纳税调减金额	0.00	0.00	0.00
所得税	26,840.86	41,184.23	-14,343.37
净利润	17,208.13	2,864.76	14,343.37

2012年主要报表项目	查帐征收下的利润表	核定征收的利润表	差额
主营业务收入	3,902,786.07	3,902,786.07	0.00
主营业务成本	2,620,032.96	2,620,032.96	0.00
利润总额	464,576.70	464,576.70	0.00
纳税调增金额	482,488.75	0.00	0.00
纳税调减金额	0.00	0.00	0.00
所得税	236,766.36	97,569.65	139,196.71
净利润	227,810.34	367,007.05	-139,196.71

2011年母公司在核定征收方式下，比查账征收方式净利润减少14,343.37元，净资产减少14,343.37元。差异原因主要为：业务招待费超支调增了应纳税所得额2,811.20元，坏账准备调增了应纳税所得额60,503.23元。

2012年母公司在核定征收方式下，比查账征收方式净利润增加139,196.71元，净资产增加139,196.71元。差异主要原因为：业务招待费超支调增了应纳

税所得额 2,922.72 元，坏账准备调增了应纳税所得额 479,561.32 元。

(4) 母公司 2011 年、2012 年所得税为按照税率 10%核定征收，自 2013 年开始母公司所得税改成查账征收，因所得税征缴方式变化可能导致存在补缴或处罚款、滞纳金等风险。依据《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第十一条“税务机关应在每年 6 月底前对上年度实行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进行重新鉴定。重新鉴定工作完成前，纳税人可暂按上年度的核定征收方式预缴企业所得税；重新鉴定工作完成后，按重新鉴定的结果进行调整。”依据此条规定，税务机关每年均应依法对企业进行重新鉴定，母公司以往年度均符合税务机关关于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鉴定标准，需要调整的只是由核定征收改为查账征收的当年鉴定工作之前的预缴税款，对以前年度的所得税无需补缴。

2013 年 6 月 24 日上海市奉贤区国家税务局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奉贤区分局联合出具了如下证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希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我局所辖的纳税人，经查询，截止本证明出具之日，该企业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按期申报，无欠税，无行政处罚。”

律师认为，由于母公司自查后认为其可以改成查账征收，因此可能就 2011 年、2012 年核定征收与查账征收不同征收方式所导致的所得税之间的差额进行补缴。以上补缴是由于企业主动申请改变税收征管方式所导致，并非母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故意偷逃税款等违法行为导致补缴税款，并非税务机关对母公司的行政处罚。依据《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的规定，企业所得税征缴方式变化应经税务机关重新鉴定，母公司已经履行了重新鉴定的程序。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左德昌对公司可能存在的追缴税款和滞纳金的风险做出了如下承诺：“本人作为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若日后税务机关要求上海希奥补缴在核定征收期间税款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本承诺不可撤销。”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2,004.39	35,860.19	7,544.98
银行存款	2,185,499.55	1,107,616.05	947,439.35
合计	2,207,503.94	1,143,476.24	954,984.33

公司2013年6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064,027.70元，增加比例为93.05%。2013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加之客户回款情况良好，因此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加。

2、应收账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应收账款账龄	201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721,300.00	69.52	7,213.00	18.58
1-2年	316,178.60	30.48	31,617.86	81.42
合计	1,037,478.60	100.00	38,830.86	100.00
应收账款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322,907.12	100.00	13,229.07	100.00
合计	1,322,907.12	100.00	13,229.07	100.00
应收账款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58,640.00	100.00	2,586.40	100.00
帐龄组合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58,640.00	100.00	2,586.40	100.00

公司2013年6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37,478.60元、1,322,907.12元、258,640.00元。2012年应收账款出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当年主营业务规模扩大，加之放宽对大客户的

回款要求所致。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 2013 年 6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 69.52%、100%、100%，两年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全部达到 100%。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账龄期限较短，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加之公司应收账款总额不大，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哈尔滨恒大伟业房地产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268,240.00	1 年以内	25.85
启东威海鑫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355.00	1 年以内	19.79
上海七宝来天华酒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950.00	1-2 年	11.75
本溪市华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500.00	1-2 年	6.99
临沂希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800.00	1 年以内	4.03
合计		709,845.00		68.41

临沂希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由郝德宝出资 90 万、郝得鹏出资 10 万在 2011 年 5 月 26 日注册成立。郝德宝、郝得鹏原以自然人身份代理上海希奥相关产品，基于郝德宝、郝得鹏与上海希奥的良好合作关系及原有客户对“希奥”的认可，经上海希奥同意，二人注册临沂希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主办券商、律师查看临沂希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验资报告等资料及对相关人员进行询问，确认临沂希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希奥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启东威海鑫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53.12	1 年以内	25.70
北京联诚至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929.13	1 年以内	13.68

上海七宝来天华酒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730.50	1年以内	5.35
北京新海宁皮革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890.00	1年以内	5.28
本溪市华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775.00	1年以内	3.91
合计		713,377.75		53.92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哈尔滨恒大伟业房地产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72,568.64	1年以内	28.06
安徽省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98.44	1年以内	20.53
北京联诚智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56.78	1年以内	15.56
启东鑫华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73.09	1年以内	10.35
上海金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55.93	1年以内	5.36
合计		206,552.88		79.86

3、其他应收款

2013年6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0元、7,711,764.27元、8,315,531.18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71.69%、86.60%。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左德昌	控股股东	8,315,531.18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8,315,531.18		100.00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左德昌	控股股东	7,711,764.27	1-2年	100.00
合计		7,711,764.27		100.00

2011年4月，左德昌先生以个人名义，向公司借款900万元，用于购置公司经营所需的办公楼和开拓公司市场渠道。双方签订了借款协议，但并无利息

约定，如果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每年对公司的利润影响额约为 60 万元。

2013 年左德昌先生以房产抵债，还清了所欠公司的所有款项。左德昌先生在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 500 号拥有两套房产，依据泰州永诚资产评估事务所于 2013 年出具的泰永诚评报字【2013】第 0759 号评估报告，采用市场法评定该转让房屋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市场价值为 9,030,626.00 元。2013 年 6 月，左德昌先生与公司签署协议，将该房产作价 8,904,247.73 元偿还个人欠款。该笔房产交易已办理过户手续，公司已取得号码为沪房地黄字（2013）第 002967 号及 002968 号上海房地产权证。

控股股东以房产抵债，公司分别召开了董事会和股东会，一致表决通过了该事项，其中关联股东左德昌先生回避了表决。

2013 年 8 月，控股股东左德昌先生出具承诺函，承诺未来将严格规范资金拆借行为，不再占用公司资金。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上海黄浦区房地产市场交易活跃，采用市场法评估，符合资产评估的一般要求，房产评估价值可以合理确定偿债价值。公司属移动信息增值服务供应商，对办公场所的要求较高，该房产一直被公司用作办公楼，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具有重要作用。考虑到股东借款主要用于购置公司经营所需的办公楼和开拓公司市场渠道，有力地支持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因此虽然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并没有严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CAS12 债务重组相关规定，股东可以通过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权人应当对受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并冲减相关的应收款项。2013 年 6 月，股东左德昌以个人名下经评估的房产，偿还其对公司的欠款，该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4、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0.00	253,206.41	62,048.64
1-2年	0.00	26,795.24	0.00
合计	0.00	280,001.65	62,048.64

(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账龄
1	中国电信孝感分公司	26,795.24	9.57	1-2年
2	北京国创富盛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53,206.41	90.43	1年以内
合计		280,001.65	100.00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账龄
1	中国电信孝感分公司	62,048.64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62,048.64	100.00	

(4)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5、固定资产及折旧

(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6月30日
电子设备	16,851.00	0.00	0.00	16,851.00
办公设备	187,492.90	33,207.00	0.00	220,699.90
房屋建筑物	0.00	8,904,247.73	0.00	8,904,247.73
合计	204,343.90	8,937,454.73	0.00	9,141,798.63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11,431.00	5,420.00	0.00	16,851.00
办公设备	3,927.00	183,565.90	0.00	187,492.90
合计	15,358.00	188,985.90	0.00-	204,343.90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0.00	11,431.00	0.00	11,431.00

办公设备	0.00	3,927.00	0.00	3,927.00
合计	0.00	15,358.00	0.00	15,358.00

(2)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6月30日
电子设备	6,144.77	2,668.01	0.00	8,812.78
办公设备	19,567.74	24,614.39	0.00	44,182.13
房屋建筑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5,712.51	27,282.40	0.00	52,994.91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1,809.89	4,334.88	0.00	6,144.77
办公设备	373.08	19,194.66	0.00	19,567.74
合计	2,182.97	23,529.54	0.00	25,712.51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0.00	1,809.89	0.00	1,809.89
办公设备	0.00	373.08	0.00	373.08
合计	0.00	2,182.97	0.00	2,182.97

(3)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	8,038.22	10,706.23	9,621.11
办公设备	176,517.77	167,925.16	3,553.92
房屋建筑物	8,904,247.73	0.00	0.00
合计	9,088,803.72	178,631.39	13,175.03

(4) 固定资产净值变动分析

截至2013年6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净值分别为9,088,803.72元、178,631.39元和13,175.03元，占公司当年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3.21%、1.66%和0.14%。2013年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左德昌以房产抵债，向公司还清所有借款所致。

(5)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6)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119,000.00	133,000.00	0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0.96%	1.24%	0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11.9 万元、13.3 万元、0 元, 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96%、1.24%、0%。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少, 主要为上海玺奥 2012 年支付的装修费用。

(五) 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5,156.00	254,067.95	72,123.15
1-2 年	0.00	0.00	0.00
合计	265,156.00	254,067.95	72,123.15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1	中国移动上海分公司	265,156.00	100.00	1 年以内
	合计	265,156.00	100.00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1	中国移动上海分公司	249,030.10	98.02	1 年以内
2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037.85	1.98	1 年以内

合计	254,067.95	100.00	
----	------------	--------	--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39,608.95	54.92	1 年以内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19,736.20	27.36	1 年以内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2,778.00	17.72	1 年以内
合计		72,123.15	100.00	

2、预收款项

(1)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4,774.71	204,341.67	0.00
1-2 年	0.00	0.00	0.00
合计	64,774.71	204,341.67	0.00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1	深圳嘉盈资讯有限公司	26,917.00	41.55%	1 年以内
2	北京新海宁皮革商贸有限公司	18,500.00	28.56%	1 年以内
3	安徽一拓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038.78	20.13%	1 年以内
4	临沂市兰山区光速广告有限公司	5,000.00	7.72%	1 年以内
5	南宁学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18.93	2.04%	1 年以内
合计		64,774.71	100%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1	北京新海宁皮革商贸有限公司	97,950.00	47.93%	1 年以内
2	深圳嘉盈资讯有限公司	41,233.00	20.18%	1 年以内
3	合肥荣徽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945.00	12.70%	1 年以内
4	上海庭凯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4,694.67	12.08%	1 年以内

5	南宁学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	3.92%	1 年以内
合计		197,822.67	96.81%	

(4)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54,166.89	177,153.82	29.13
营业税	1,663.00	60.00	29,276.07
城建税	17,707.34	8,922.20	1,708.36
教育费附加	17,901.95	8,916.53	1,561.58
河道管理费	3,580.39	1,783.30	312.31
企业所得税	246,326.44	108,209.66	7,220.55
合计	641,346.01	305,045.51	40,108.00

4、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84,382.40	0.00	0.00
1-2 年	0.00	0.00	0.00
合计	984,382.40	0.00	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 2013 年 6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984,382.40 元、0 元、0 元。2013 年 1-6 月公司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 主要系公司控股股东左德昌先生为公司垫付流动资金所致。

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 双方签署了借款协议, 但没有约定利息, 亦没有规定偿还期限。为规范公司的资金拆借行为, 公司将尽快向股东归还所有欠款。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账龄
----	------	-------	----------	----

1	左德昌	984,382.40	100.00	1 年以内
合计		984,382.40	100.00	

(六) 股东权益情况

1、股本

所有者名称	2012.12.31	比例(%)	本期增减额(万元)	2013.6.30	比例(%)
左德昌	970.00	97.00	-110.00	860.00	86.00
程扬	15.00	1.50	-15.00	0.00	0.00
刘传友	15.00	1.50	0.00	15.00	1.50
崔竞一	0.00	0.00	22.00	22.00	2.20
罗肖	0.00	0.00	25.00	25.00	2.50
李亮	0.00	0.00	23.00	23.00	2.30
刘彬	0.00	0.00	20.00	20.00	2.00
鲍文韬	0.00	0.00	11.00	11.00	1.10
于琳	0.00	0.00	9.00	9.00	0.90
肖丽影	0.00	0.00	9.00	9.00	0.90
陈泉霖	0.00	0.00	6.00	6.00	0.60
合计	1,000.00	100.00	0.00	1,000.00	100.00

2、盈余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7,686.29	30,999.62	0.00	38,685.91
合计	7,686.29	30,999.62	0.00	38,685.91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0.00	7,686.29	0.00	7,686.29
合计	0.00	7,686.29	0.00	7,686.29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89.82	-510,438.37	-466,669.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199.81	50,3534.84	-43,768.43
减：提取盈余公积	30,999.62	7,686.29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610.37	-14,589.82	-510,438.37

四、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关联方

1、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左德昌	股东、董事长、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上海玺奥网络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希奥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罗肖	股东、董事、技术总监
李亮	股东、监事、客服经理
崔竞一	股东、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刘彬	股东、董事、市场经理
鲍文韬	股东、董事、市场总监
肖丽影	股东、董事、业务主管
于琳	股东、董事会秘书
陈泉霖	股东、监事

（二）关联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股权收购

哈尔滨希奥成立于2010年6月4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左德昌夫妇，左德昌先生持股20%，左德昌先生的妻子吴淑玲女士持股80%。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技术开发；经销：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业务范围与公司类似，为彻底消除同业竞争，2013年6月，左德昌夫妇将持有的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海玺奥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左德昌先生，左德昌先生持股 100%。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电子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讯器材（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批发、零售。上海玺奥的业务范围与公司类似，为彻底消除同业竞争，2013 年 6 月，左德昌先生将其持有的上海玺奥 100% 的股权以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希奥收购哈尔滨希奥和上海玺奥两家子公司，有利于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上海玺奥和哈尔滨希奥的净资产分别为 63.70 万元和 96.55 万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转让价格按照注册资本数额确定，即分别为 50 万元和 100 万元。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上述两家公司的注册资本与收购时的账面净资产差异较小，且两家公司都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收购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联方借款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左德昌先生之间存在相互资金拆借的情形。公司向左德昌先生借款，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向电信运营商支出通道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其他应付款	左德昌	984,382.40	100.00	0	\	0	\
合计		984,382.40	100.00	0	\	0	\
其他应收款	左德昌	0	\	7,711,764.27	100	8,315,531.18	100.00
合计		0	\	7,711,764.27	100	8,315,531.18	100.00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9 日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左德昌增资 9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左德昌总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970 万元，出资比例增至 97%，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并通过了相应的章程修正案。

2011年4月20日左德昌从个人银行卡转账至有限公司900万元人民币，用途为“投资款”。根据左德昌先生介绍，该900万元投资款是其此前多年经商积蓄并向亲属、朋友等筹集而成。根据上海伟庆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4月20日出具的伟庆内验字（2011）第4022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4月20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左德昌缴纳的新增货币出资900万元人民币。

2011年4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等情况变更。

2011年4月21日，左德昌与有限公司签署了《借款协议》，协议约定左德昌向有限公司借款900万元人民币用于购买商业办公用房，汇款手续费100元由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期限3年，到期一次性归还本金或以其他等值资产折抵，但该资产必须为有限公司所需，借款为零利息形式。2011年4月21日，希奥公司汇出9,000,100.00元，用途为往来（支付凭证：沪AA07687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此后，左德昌先生购买了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500号峻岭广场2301、2302室房屋并交付有限公司办公使用。以上两处房产地处上海市市中心人民广场商业办公圈，周围均为各种高档办公楼、商场、医院及政府机关等。房产所在的大厦内有多家公司、企业、律师事务所等机构，该大厦目前正常使用。

针对该笔900万元借款，左德昌先生陆续向公司归还了95,752.27元，截至2013年6月28日左德昌先生尚欠公司8,904,247.73元。鉴于以上两处房屋为有限公司日常办公所使用，是有限公司经营必须的场所，2013年6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非关联股东一致同意以8,904,247.73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该两处房产。有限公司购买上述房产后直接冲抵了左德昌欠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不再另行支付任何款项予左德昌。此笔房产交易已办理过户手续，公司已取得号码为“沪房地黄字（2013）第002967号及002968号”上海房地产权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有其他股东提出异议或主张权利。

截至2013年6月30日，控股股东左德昌已经还清所有借款，并承诺以后严格规范资金拆借行为，不再占用公司资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CAS12 债务重组相关规定，股东可以通过非现金资

产清偿债务，债权人应当对受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并冲减相关的应收款项。2013年6月，股东左德昌以个人名下房产，偿还其对公司的欠款。公司提交了房产过户相关手续、泰州永诚资产评估事务所资产评估报告及个人购买房屋时的购入不动产统一发票、工程公司装修费用发票，会计师认为，该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根据泰州永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泰永诚评报字【2013】第0759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以上两处房产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5月31日）所体现的市场公允价值为9,030,626.00元。全体股东一致确认公司购买左德昌房产行为不损害公司利益。

律师认为，有限公司2011年4月9日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增至1000万元，依法经验资机构验资并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该次增资行为合法有效；左德昌与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协议》为双方合意，意思表示真实，合同内容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该协议合法有效；有限公司购买控股股东左德昌所持有的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500号2301、2302室两处房产的过程以及左德昌以房产折抵其对公司欠款的行为符合法律规定；公司所拥有的上述两处房屋不存在产权纠纷，不存在违规使用等可能导致希奥科技权益受损或不能正常经营的潜在风险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玺奥、哈尔滨希奥两家公司存在资金往来，截止2013年6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上海希奥应收上述两家公司款项如下表所示：

其他应收款	2013. 6. 30		2012. 12. 31		2011.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玺奥	0.00	0.00	769,798.98	87,194.08	443,405.14	18,716.64
哈尔滨希奥	0.00	0.00	505,660.00	0.00	485,660.00	0.00
合计	0.00	0.00	1,275,458.98	87,194.08	929,065.14	18,716.64

截止2013年6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上海希奥应付上述两家公司款项如下表所示：

其他应付款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上海玺奥	807,209.73	0.00	0.00
哈尔滨希奥	689,417.80	0.00	0.00
合计	1,496,627.53	0.00	0.00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交易方签订了相关借款协议，但没有约定借款利息。

(3)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各个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方担保的事项。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各个关联方之间相对独立，从未发生过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经常性关联交易期末余额始终为0。

(三)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分析

2013年6月之前，公司、上海玺奥、哈尔滨希奥三家公司的经营范围基本相同，且都属于左德昌夫妇实际控制。2013年6月，公司收购上海玺奥、哈尔滨希奥的全部股权，有利于彻底消除关联交易，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信息服务，在软件研发、市场策划、电话销售、客户终端服务等方面配置了较多人员，拥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是维持公司日常运营所必须的条件。长期以来，公司一直租赁控股股东的房产作为办公场所。此次左德昌先生用原本出租给公司的房产抵债，还清了所欠公司的所有债务，一方面大幅提高了公司的资产实力，另一方面彻底解决了公司办公场所租赁的问题，有利于降低公司生产经营面临的重大不确定性。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8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制度对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流程、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等方面都做了严格的约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五、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过二次资产评估。

公司共进行了两次资产评估。

2013 年公司控股股东以房产向公司抵债，公司委托泰州永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左德昌、吴淑玲夫妇拥有的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成都北路 500 号的房产进行了评估。2013 年泰州永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泰永诚评报字【2013】第 0759 号《资产评估报告》。由于上海市黄浦区房地产市场交易活跃，本次资产评估采用市场法，确认该项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3 年 5 月 31 日）所体现的市场公允价值为 9,030,626.00 元。

第二次评估为 2013 年 8 月股份制改造时，公司委托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3）第 1-10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2013年6月30日。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344.30万元，评估价值为1,363.14万元，增值18.84万元，增值率1.40%；总负债账面价值为319.31万元，评估价值319.31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024.99万元，评估价值1,043.83万元，增值18.84万元，增值率1.84%。

七、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一）上海玺奥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玺奥	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元	100%	100%

2、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位：元

科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91,730.34	1,091,344.14	525,605.65
负债总额	254,719.09	514,481.25	73,618.89
所有者权益总额	637,011.25	576,862.89	451,986.76
科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2,483,105.45	3,367,679.45	670,283.01
利润总额	80,912.74	167,198.29	-48,013.24
净利润	60,148.36	124,876.13	-48,013.24

（二）哈尔滨希奥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哈尔滨希奥	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100%	100%

2、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位：元

科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69,967.38	896,569.27	985,874.98
负债总额	4,440.82	139.38	13,850.17

所有者权益总额	965,526.56	896,429.89	972,024.81
科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415,168.15	51,496.31	495,972.43
利润总额	75,411.34	-74,822.47	-17,336.40
净利润	69,096.67	-75,594.92	-17,336.40

报告期内，上海玺奥和哈尔滨希奥与公司的业务类似，同为移动信息服务。两家子公司与上海希奥在客户方面存在直接竞争关系，面临的供应商也同为移动、联通、电信等三家电信运营商。三者之间在业务上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关系。2013年6月，公司完成收购上述两家公司。收购整合完成后，上述两家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原有客户的维持、新客户的拓展以及市场推广等工作。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宏观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自主研发的各类短信应用软件为企业用户提供短信、彩信为主的移动应用服务和移动信息解决方案。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信息行业发展的相关产业政策，但是由于国内手机用户对广告类短信的投诉逐年上升，国家也在大力打击垃圾短信对手机用户的干扰。公司业务虽然以行业客户为主，但仍有可能被视为垃圾短信。如果国家出台更为严厉的打击垃圾短信的相关政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随时关注国家有关政策的变动情况，及时对自身业务作出相应调整。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移动短信服务外的其他通信类业务，以避免因政策变动带来的行业风险。

（二）通道资源受限风险

移动信息增值服务的实施需要依靠电信运营商提供的通道。目前，国内只有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家电信运营商，公司的主营业务对其移动通信平台具有很强的依赖性。如果电信运营商终止与公司进行业务合作或停止

向公司提供通道资源，可能会使公司的主营业务面临极大的风险。

目前，公司与国内三家电信运营商一直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具有通道资源优势。近年来，国家出台了调整振兴信息产业规划及促进信息消费等支持信息行业深度发展的相关产业政策，公司将把握住这一大好时机，在加大通道资源优势的基础上快速发展壮大公司业务。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移动信息增值服务的企业有数千家，各企业的规模大小不一、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多数企业业务同质化严重。虽然公司与电信运营商合作紧密，同时对行业客户的需求及特性理解深刻，并保有较大规模的客户群，但随着行业内竞争者的不断增多，公司如果不能不断巩固自身优势则将面临恶性竞争的风险。

面对行业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情况，公司首先将加大针对智能手机操作系统的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推出企业移动信息应用的新产品。其次，公司计划加强销售推广力度，以直接销售为基础对潜在企业客户在广度及深度上充分挖掘。

（四）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是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行业的发展与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进步紧密相关，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是公司最重要的竞争力。伴随着微博、微信等新兴信息沟通方式的普及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日趋加快，若公司不能持续提升自身的研发技术水平，以足够的技术壁垒维护自身的业务发展，则难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

公司将加大对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积极培养、引进、续留科技人才，从而保证技术更新换代的及时性、可用性。同时，公司将紧跟移动信息服务技术及其应用领域的发展步伐，适时调整公司战略，应对行业的变化和技术的进步。

（五）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左德昌先生持有公司 86%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若控股股东左德昌利

用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完善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在《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六）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欠缺，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体系的效果还有待检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制度，并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同时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政策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其勤勉尽责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公司治理的自觉性。

（七）高端人才缺乏风险

公司在各项业务发展及产品创新中，业务与技术的创新人才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目前，公司拥有较多的业务人员，对公司业务的开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但相关技术人员数量较少，且学历偏低。同时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公司还面临着人才流出的状况。如果公司在人才的引进及流出方面协调不得当，将会产生因人才变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充分调动

起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就无法保障公司的产品设计、技术创新符合行业发展的要求，使公司的竞争力下降。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的引进、培养、和考核激励机制，以优秀的企业文化、良好的工作环境、富于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广阔的发展空间吸引并留住人才，建立能够适应科技型企业发展的高水平人才梯队。

（八）市场开拓风险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是向各类企业提供企业移动增值服务为主，目标客户为各类行业企业。目前，公司计划开展的招聘信息服务业务，新业务将以国内各高校应届毕业生及社会其他求职者为目标客户。目标客户角色的转变对公司在新市场开拓能力方面提出了较高要求，一旦市场开拓不利将限制公司新业务的开展。

目前国内就业市场形式较为严峻，由众多的求职者及招聘单位组成的目标客户群体庞大，这为公司开拓市场、寻找目标客户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同时，公司计划加强在校园及大学生中的宣传力度，以最直接的方式进行市场开拓。

（九）新业务开展风险

公司之前并无相关求职、招聘、人力资源等行业经验，新业务与原业务相比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新业务开展不顺利，可能会对公司的现金流及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作为一家移动信息增值服务提供商，在提供移动信息增值服务过程中，需要理解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与行业属性特征，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累积行业经验，提炼不同行业客户的核心需求。因此，公司具备一定的行业判断能力，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熟悉并掌握新行业领域的关键要素。同时，公司将引进具有人力资源相关学历背景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人力资源中介人才，针对即将开展的招聘信息服务业务储备、培养人才资源。

（十）资金不足风险

随着移动信息服务市场业务的多元化，一旦某项业务要开始多地域、大规

模地开展，一般会需要进行相应地大规模资金投入来支持产品研发、市场营销和客户服务。公司属于典型的轻资产运营企业，由于固定资产等抵押物不足，获取银行贷款的难度较大。因此，缺乏融资渠道，仅完全依靠自有资金发展，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新业务拓展的先机。

公司将积极拓展融资渠道，通过资本运作等股权融资方式进行直接融资，同时争取银行授信额度，保证公司具备充足的现金流及开展各项业务所需资金。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2名机构投资者，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计10名自然人股东及2名企业法人股东，故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数量：1,000,000.00 股

(二) 发行价格：2.00 元/股

(三) 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及认购方式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股东性质	认购 方式	持股方式
1	上海卓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80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直接持股
2	上海昕立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1,20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直接持股
合 计		1,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卓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为310114001909040，成立于2008年10月31日，注册资本100万元，住所：嘉定区南翔镇蕴北公路1755弄10号319室；法定代表人：施晶；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通讯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商务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文化办公用品、通讯设备、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制冷设备、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工艺礼品、百货的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卓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昕立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号为310104000552334，住所：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159号15单元207室-C，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力，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昕立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上海希奥于2013年12月2日出具的说明，上海卓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昕立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希奥、上海希奥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左德昌先生不存在“对赌”、认沽权、拖带权、优先权等相关条款或安排。

2013年8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定向增资方案》；

2013年9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定向增资方案》。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如本次定向发行依据上述发行方案顺利完成，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如下：

（一）发行前后股东情况比较

序号	定向发行前股东情况			定向发行后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1	左德昌	8,600,000	86.00%	左德昌	8,600,000	78.18%
2	罗肖	250,000	2.50%	罗肖	250,000	2.27%
3	李亮	230,000	2.30%	李亮	230,000	2.09%
4	崔竞一	220,000	2.20%	崔竞一	220,000	2.00%
5	刘彬	200,000	2.00%	刘彬	200,000	1.82%
6	鲍文韬	110,000	1.10%	鲍文韬	110,000	1.00%
7	肖丽影	90,000	0.90%	肖丽影	90,000	0.82%
8	于琳	90,000	0.90%	于琳	90,000	0.82%
9	陈泉霖	60,000	0.60%	陈泉霖	60,000	0.55%
10	刘传友	150,000	1.50%	刘传友	150,000	1.36%
11	-			上海卓涛网络	400,000	3.64%

				科技有限公司		
12	-			上海昕立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5.45%
合计		10,000,000	100.00%		11,000,000	100.00%

(二) 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变动情况

1、公司的股本结构及股东人数在发行前后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核心技术人员				
	4、其他			1,000,000	9.09%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00,000	9.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600,000	86.00%	8,600,000	78.18%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除外)	940,000	9.40%	940,000	8.55%
	3、核心技术人员	310,000	3.10%	310,000	2.82%
	4、其他	150,000	1.50%	150,000	1.36%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90.91%
总股本(股)		10,000,000	100.00%	11,000,000	100.00%
股东人数(人)		10		12	

2、公司的资产结构在发行前后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资产	3,206,151.68	25.83%	5,206,151.68	36.12%
非流动资产	9,207,803.72	74.17%	9,207,803.72	63.88%
资产总计	12,413,955.40	100.00%	14,413,955.40	100.00%

3、公司业务结构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仍然是为各类企业提供移动信息商务服务及移动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公司根据企业客户移动信息化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协助企业客户向其终端客户提供以短信、彩信应用为主的企业移动增值服务。

4、公司控制权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更。左德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发行前，直接持有公司 86.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行后，虽然左德昌的持股比例降至 78.18%，但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人事安排、生产经营等决策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定向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数量无变化，定向发行前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定向发行前		定向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左德昌	董事长、总经理	8,600,000	86.00%	8,600,000	78.18%
2	罗肖	董事、技术总监	250,000	2.50%	250,000	2.27%
3	李亮	监事	230,000	2.30%	230,000	2.09%
4	崔竞一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20,000	2.20%	220,000	2.00%
5	刘彬	董事	200,000	2.00%	200,000	1.82%
6	鲍文韬	董事、销售总监	110,000	1.10%	110,000	1.00%
7	肖丽影	董事	90,000	0.90%	90,000	0.82%
8	于琳	董事会秘书	90,000	0.90%	90,000	0.82%
9	陈泉霖	监事、技术主管	60,000	0.60%	60,000	0.55%
10	倪舒敏	监事	0	0	0	0
11	李丹丹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合计			9,850,000	98.50%	9,850,000	89.55%

(三) 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6月30日	增资后
基本每股收益	0.050	0.047	0.042
净资产收益率	5.04%	8.90%	7.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11	0.10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0	1.05	1.13
资产负债率	7.10%	15.75%	13.57%

流动比率	13.68	1.64	2.66
速动比率	13.68	1.64	2.66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新增股份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不存在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安排，定向发行 100%的股份由新增机构投资者认购。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

左德昌

左德昌

崔竞一

崔竞一

罗肖

罗肖

鲍文韬

鲍文韬

刘彬

刘彬

肖丽影

肖丽影

公司全体监事:

李亮

李亮

倪舒敏

倪舒敏

陈泉霖

陈泉霖

其它高级管理人员:

李丹丹

李丹丹

于琳

于琳

上海希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0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袁 炜 袁 炜

项目小组成员：何庆剑 何庆剑

陈 伟 陈 伟

赵昱博 赵昱博

余淑敏 余淑敏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6年 1月 20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张景三

张景三

经办律师：王楠

王楠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李举东

李举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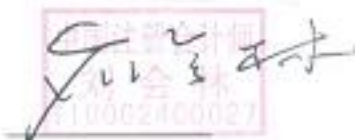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盖章）

日期：2016.1.20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2013）京会兴审字第 08010458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会林



签字注册会计师：颜贵裕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陈胜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日期：2014.1.20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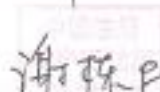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3）第1-103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评估师：吴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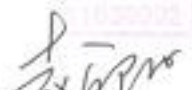
吴伟

签字注册评估师：谢栋民



谢栋民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赵向阳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4.1.20